

股票代碼：280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68/170號1, 2, 4, 7, 9, 10樓及168號8, 12樓
電 話：4058-0088/4066-8688/4051-0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86
(七)關係人交易	87~97
(八)質押之資產	97~9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8~1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0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00
(十二)其 他	10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1~102
3.大陸投資資訊	102
(十四)部門資訊	102~10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4~126
十、證券部門財務資訊	127~14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評估

有關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五)金融工具；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評估；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及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八)、(九)及(卅八)財務風險資訊。

(一)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攤銷後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風險來自於評估備抵呆帳時，可能牽涉之人為判斷、假設與估計預期收回可能性所可能導致之偏差。企業金融客戶係依據個別企業財務及非財務資訊進行評等及控管。因消費金融之客戶數較多但案件金額較低，所以放款及應收款被分類成同質性較高的風險類別並透過商品別分類控管，而減損評估也以此方法來評估。

臺灣整體出口貿易雖有增長，然而企業金融客戶因受到中美貿易摩擦升溫，全球貿易及景氣不確定性攀升及受到產業競爭影響營收和獲利能力，為放款及應收款的回收增添不確定性；住宅抵押貸款為放款之主要業務之一，由於國內房地產交易價格於近年呈持平修正情形，將影響擔保品價值，而增加了擔保不足的可能性。因此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評估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二)因應之查核程序：

- 測試對於信用評等與監督過程的關鍵控制，評估分配給交易對手的風險等級是否符合公司政策，以及放款是否能及時地被判定並列入預警或在信用評等被認定為高風險等級。
- 針對所有高風險等級並列於該公司之預警報告上，且金額重大之高風險放款，抽樣選擇高風險等級之放款進行信用評估。本會計師評估可回收金額預測的合理性、擔保品變現以及其他還款之可能途徑。
- 針對預期信用損失，本會計師的程序包括：
 - 評估關於模型的減損試算方法是否合理並符合公司政策。
 - 對於投入模型參數之適合度進行測試。
- 評估備抵呆帳之提存是否符合「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之最低提存標準。

二、金融工具之評價

有關金融工具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五)金融工具；金融工具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三)金融工具之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資訊請詳附註六(卅八)。

(一)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金融商品評價之風險來自於評價機制中牽涉之人為判斷、假設之設定與估計值之計算所可能導致之偏差。該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上所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主要係依據公允價值衡量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輸入值進行衡量而估計得出之，亦即採用可自活絡市場中取得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或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參數，風險相對低。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投入參數，無法自市場取得，在評價過程中，該公司使用的模型假設、預期曝險額以及交易對手損失率估計判斷的適當性，有可能導致計算上之偏差。

(二)因應之查核程序：

測試對評價風險之辨別、衡量及管理之控制，其中包括獨立價格審核控制、管理評估模型、模型驗證和評價風險之報告管理：

- 瞭解並評估該公司金融商品之評價模型及評價方法。
- 抽樣測試訂價輸入是否來自外部資源並且正確輸入在訂價模型中。
- 個別評價債券、權益投資和衍生金融工具部位，並獨立驗算所選擇樣本之公允價值，且與該公司之評估結果進行比較。
- 針對信用評價調整，執行了一系列之附加程序，包括：
 - 評估評價方法之適當性和評價使用之關鍵模型。
 - 檢查抽樣之交易對手曝險，評估是否適當地表達其曝險值。
 - 評估該公司之信用風險評價調整是否適當。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五)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四)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一)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該公司帳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包含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其他暫時性差異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的風險，為在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與衡量過程中，管理階層對未來獲利預測之假設，以及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回收性之主觀判斷的不確定性風險。

(二)因應之查核程序：

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之合理性，針對帳列遞延所得稅金額：

- 會計師將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該公司財務預算進行核對，並將預算估列之品質及以前年度財務所得與課稅所得之差異納入評估考量。
- 依會計師對該公司之瞭解及參考產業相關資訊，評估管理階層對成長率假設之合理性。
- 本會計師衡量該公司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估計揭露的適當性。

四、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九)無形資產；商譽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五)商譽之減損評估；相關商譽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三)。

(一)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資產負債表上的商譽計3,156,048千元，為該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併購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取得之商譽。商譽減損的風險為管理階層以主觀判斷評估未來現金流量的假設存有不確定性風險，可能無法彰顯商譽之可回收價值。

(二)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管理階層採用的重要假設一致性，以及衡量可回收金額的評價模型合理性。
- 將預算估列之品質納入考量，核對減損測試過程中使用之資訊與外部資訊，進行敏感度分析。

五、關係人交易揭露

相關關係人交易揭露請詳附註七。

(一)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該公司為渣打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渣打集團)之子公司，並與渣打集團內部個體間簽署服務合約，且相關金額重大。主要項目包括資金往來、衍生工具交易、服務費收入及服務費用等項目。可能存在尚未揭露，惟金額非屬重大之關係人交易。

(二)因應之查核程序：

- 瞭解該公司辨認關係人之程序。
- 相互勾稽該公司帳載記錄並揭露的關係人交易明細與關係人所提供之交易明細的一致性，所偵測的任何不一致情事，均適當調節。
- 覆核該公司提供之關係人交易明細，確認關係人交易完整揭露於本財務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該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該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測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測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該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該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該公司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該公司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該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尹元聖
王勇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七)	\$ 23,637,632	4	26,535,866	4	負債及權益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一)、(二)及七)	81,627,972	13	115,118,255	18	負 債：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及七)	16,331,428	3	15,915,189	2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五)及七)	\$ 36,496,273	6	59,092,527	9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四)及(六))	162,495,083	26	-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及七)	8,105,768	1	7,384,904	1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六(五))	1,937,067	-	-	-	22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附註六(六)及七)	8,518	-	43,768	-
12300 避險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註六(六))	247,374	-	9,784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六))	4,790,749	1	3,676,343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一)、(七)及七)	11,738,716	2	3,356,185	1	2310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6,231,122	1	8,353,294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八)、(九)及七)	24,576,560	4	20,975,429	3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三))	18,611	-	20,583	-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三))	448,497	-	289,519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六)、(十七)及七)	510,768,268	82	505,410,260	79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六)、(九)及七)	277,484,777	44	262,812,237	4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六(六)、(十八)及七)	8,149,671	1	14,530,780	2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六)、(十)及七)	-	-	185,135,013	29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十九))	329,190	-	1,264,386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九)、(十一)、八及十三(二))	15,145,361	2	7,587,452	1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九)、(二十)及(廿二))	1,601,731	-	1,587,395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二)及十三(一))	4,351,057	1	4,422,756	1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三))	851,943	-	682,519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三))	3,258,021	1	3,156,048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廿一)及七)	4,075,166	1	2,032,233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三))	1,596,681	-	1,489,054	-	負債總計	581,427,010	93	604,078,992	93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四)、七及八)	1,696,566	-	1,113,604	-	權 益：				
					31101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廿四))	29,105,720	5	29,105,720	5
					315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廿四))	5,794,771	1	5,794,771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四))	7,090,437	1	6,431,895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四))	354,033	-	343,057	-
					32005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廿四))	2,756,697	-	2,108,311	-
						10,201,167	1	8,883,263	1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廿四))	44,124	-	53,645	-
					權益總計	45,145,782	7	43,837,399	7
資產總計	\$ 626,572,792	100	647,916,39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26,572,792	100	647,916,391	100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林遠棟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張嵐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變動百 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七)及七)	\$ 10,320,477	77	9,605,338	72	7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廿七)及七)	<u>6,264,170</u>	<u>47</u>	<u>4,275,089</u>	<u>32</u>	47
利息淨收益	4,056,307	30	5,330,249	40	(2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廿八)及七)	4,474,787	34	4,457,844	33	-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廿九)及七)	3,280,060	25	1,460,296	11	125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六(三十))	-	-	9,061	-	(100)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附註六(卅一))	28,053	-	-	-	-
49600 兌換損益	1,640,157	12	2,042,932	15	(20)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卅三))	(124,377)	(1)	(6,396)	-	(1,845)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六)、(十一)、(卅二)及七)	<u>1,727</u>	<u>-</u>	<u>168,261</u>	<u>1</u>	(99)
淨收益	<u>13,356,714</u>	<u>100</u>	<u>13,462,247</u>	<u>100</u>	(1)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六(九)及(卅四))	<u>630,050</u>	<u>5</u>	<u>768,347</u>	<u>6</u>	(18)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廿二)、(廿五)、(卅五)及七)	5,197,854	39	5,058,352	38	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三)及(卅六))	172,722	1	153,182	1	1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七)及七)	<u>4,547,926</u>	<u>34</u>	<u>4,891,674</u>	<u>36</u>	(7)
營業費用合計	<u>9,918,502</u>	<u>74</u>	<u>10,103,208</u>	<u>75</u>	(2)
稅前淨利	2,808,162	21	2,590,692	19	8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三))	<u>84,743</u>	<u>1</u>	<u>395,552</u>	<u>3</u>	(79)
本期淨利	<u>2,723,419</u>	<u>20</u>	<u>2,195,140</u>	<u>16</u>	24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廿二))	(59,336)	-	(104,614)	(1)	43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附註六(廿四))	120,844	1	-	-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廿三))	<u>14,026</u>	<u>-</u>	<u>17,785</u>	<u>-</u>	(2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75,534</u>	<u>1</u>	<u>(86,829)</u>	<u>(1)</u>	187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廿四))	-	-	165,753	1	(100)
6530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附註六(廿四))	-	-	35,494	-	(100)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附註六(廿四))	(76,971)	(1)	-	-	-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迴轉利益 (附註六(卅三))	(1,017)	-	-	-	-
65305 避險工具損益(附註六(廿四))	3,032	-	-	-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廿三))	<u>3,234</u>	<u>-</u>	<u>14,141</u>	<u>-</u>	(7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71,722)</u>	<u>(1)</u>	<u>215,388</u>	<u>1</u>	(133)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3,812</u>	<u>-</u>	<u>128,559</u>	<u>-</u>	(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27,231</u>	<u>20</u>	<u>2,323,699</u>	<u>16</u>	17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六))	<u>\$ 0.94</u>		<u>0.75</u>		

董事長：龐維哲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遠棟



會計主管：張嵐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之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105,720	5,794,771	6,381,790	342,222	266,400	-	(121,316)	(40,427)	-	41,729,16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四))	-	-	50,105	-	(50,105)	-	-	-	-	-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四))	-	-	-	835	(835)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廿四))	-	-	-	-	(215,460)	-	-	-	-	(215,460)
本期淨利	-	-	-	-	2,195,140	-	-	-	-	2,195,1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6,829)	-	185,928	29,460	-	128,5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08,311	-	185,928	29,460	-	2,323,69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9,105,720	5,794,771	6,431,895	343,057	2,108,311	-	64,612	(10,967)	-	43,837,399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78,588	5,969	(64,612)	10,967	(10,967)	19,945
期初調整後餘額	29,105,720	5,794,771	6,431,895	343,057	2,186,899	5,969	-	-	(10,967)	43,857,3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廿四))	-	-	658,542	-	(658,542)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廿四))	-	-	-	10,976	(10,97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廿四))	-	-	-	-	(1,438,793)	-	-	-	-	(1,438,793)
本期淨利	-	-	-	-	2,723,419	-	-	-	-	2,723,4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310)	46,300	-	-	2,822	3,8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78,109	46,300	-	-	2,822	2,727,23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9,105,720	5,794,771	7,090,437	354,033	2,756,697	52,269	-	-	(8,145)	45,145,782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林遠棟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張嵐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08,162	2,590,69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6,216	153,182
攤銷費用	6,506	-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630,050	768,347
利息費用	6,264,170	4,275,089
利息收入	(10,320,477)	(9,605,338)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57,891)	(1,73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	(130,460)
資產減損損失	124,377	6,39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287,049)	(4,534,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493,530	(5,639,4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6,325)	10,615,4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945,03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937,067)	-
應收款項	(3,720,576)	(1,704,015)
貼現及放款	(15,117,967)	3,570,4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088,982)
其他金融資產	(7,665,326)	6,794,2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18,696)	(13,452,2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596,254)	27,680,4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20,864	(7,497,935)
應付款項	(1,350,386)	(1,948,185)
存款及匯款	5,358,008	12,803,327
其他金融負債	(935,196)	231,113
其他負債	2,042,933	277,6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760,031)	31,546,3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178,727)	18,094,119
調整項目合計	(23,465,776)	13,559,5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0,657,614)	16,150,289
收取之利息	10,241,090	9,100,165
支付之利息	(5,921,550)	(4,178,114)
支付之所得稅	(178,468)	(51,6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6,516,542)	21,020,7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217,362)	(148,131)
出售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	383,436
存出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保證金增加	(472,255)	(175,203)
處分無形資產	(108,479)	-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13,354)	369,5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11,450)	429,6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避險之金融工具／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272,380)	149,037
應付金融債券減少	(6,551,000)	(1,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438,793)	(215,4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62,173)	(1,066,42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7,914	(487,1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5,512,251)	19,896,8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225,381	96,328,5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713,130	116,225,381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637,632	26,535,866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5,336,782	86,333,3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738,716	3,356,1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713,130	116,225,38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林遠棟

會計主管：張嵐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新竹區合會儲蓄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十五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辦理合會業務及一般存款、放款及代收業務等，營業區域包括新竹、桃園、苗栗三縣及新竹市。民國六十七年一月一日依銀行法改制為新竹區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繼續原有營業項目外，並增辦支票存款等一般銀行業務。

民國七十一年三月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該會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改制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七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核准股票上市。民國七十八年一月經財政部核准成立信託部，經營信託業務；同年十月奉證期會核准辦理證券自營商業業務，民國八十一年七月奉證期會核准辦理證券自營經紀商業業務，民國八十二年三月經財政部核准設立國外部，經營外匯業務，並於同年八月正式成立，開始營業。民國八十三年九月經台灣省政府財政廳奉財政部核准跨區經營。另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於民國八十四年一月十六日成立，隨即開始營業。

民國八十七年九月經財政部核准改制為商業銀行，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日正式改制，並更名為新竹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竹商銀)。

民國九十五年間英商渣打銀行公開收購新竹商銀普通股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新竹商銀隨即提出終止股票上市之申請案，該申請案並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八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與新竹商銀正式合併，於七月二日正式更名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共計六十五家分行，並設有營業部、信託部及一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概括承受美國運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台分行及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洲信託)之特定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九日終止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期貨交易輔助人證券業務項目及裁撤證券分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經核准經營承銷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業務。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經保險局核准，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一日吸收合併本公司百分之百股權持有之子公司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渣打人身保代」)及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渣打保代」)，吸收合併不影響本公司股東權益。合併後兩家子公司之帳列資產、負債及截至合併基準日仍為有效之一切權利、義務，均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自民國一〇五年第四季起，本公司因無其他合併個體，故僅出具個別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裁撤國外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財務和相關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會計政策因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適用，主要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範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於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五)。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五)。

(3)避險會計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得選擇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避險會計規定，而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作為其會計政策。本公司已選擇繼續依照現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避險會計規範。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故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本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

金融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攤銷後成本	26,535,866	攤銷後成本	26,535,66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攤銷後成本	115,118,255	攤銷後成本	115,118,1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915,1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915,18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7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78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攤銷後成本	3,356,185	攤銷後成本	3,356,175
應收款項－淨額	攤銷後成本	20,975,429	攤銷後成本	20,856,378
貼現及放款－淨額	攤銷後成本	262,812,237	攤銷後成本	262,951,5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85,135,0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185,135,01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受限制資產)	7,460,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460,090
	以成本衡量	127,3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2)	266,682
其他資產－淨額	攤銷後成本(存出保證金)	281,008	攤銷後成本	280,996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時，部分債務工具投資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認為該等債券持有之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且該金融資產合約條款產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該準則時，依過渡處理規定增列累計減損4,978千元，調減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增列其他權益項目金額。

註2：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工具，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於初次適用該準則時，依過渡處理規定調減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其他權益項目63,621千元及調增保留盈餘202,941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符合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帳面價值調節表如下：

	IAS39 106.12.31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IFRS9 107.1.1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之影響數	107.1.1 其他權益 之影響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535,866	-	-	26,535,661	(205)	-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5,118,255	-	(86)	115,118,169	(8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39)	15,915,189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總額	15,915,189	-	-	15,915,18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加項：債務工具：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39)	185,135,013	-	-	-	(4,978)	4,978
自攤銷後成本(IAS39)項下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7,362	139,320	139,320	202,941	(63,6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總額	185,135,013	127,362	139,320	185,401,695	197,963	(58,643)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9,784	-	-	9,784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356,185	-	(10)	3,356,175	(10)	-
應收款項－淨額	20,975,429	-	-	-	-	-
加項：						
部分備抵呆帳重分類至負債準備及放款之備抵呆帳	-	-	(119,051)	(119,051)	(119,051)	-
應收款項淨額之變動總額	20,975,429	-	(119,051)	20,856,378	(119,051)	-
貼現及放款－淨額	262,812,237	-	-	-	-	-
減項：						
自應收款項備抵呆帳重分類而來之備抵呆帳	-	-	139,355	139,355	139,355	-
貼現及放款淨額之變動總額	262,812,237	-	139,355	262,951,592	139,355	-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7,587,452	-	-	-	-	-
減項：						
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IAS39)項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7,36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之變動總額	7,587,452	(127,362)	-	7,460,090	-	-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281,008	-	(12)	280,996	(12)	-

註：保留盈餘皆為稅前影響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期依據IAS39之損失發生模型認列之備抵減損餘額調節至依IFRS9預期損失模型之備抵減損餘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調節表如下：

	IAS39下備 抵減損餘 額及IAS37 之提列數	重分類	再衡量	IFRS9下備 抵減損餘額
放款及應收款(IAS39)/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IFRS9)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205	20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	86	86
應收款項	217,817	-	119,051	336,868
貼現及放款	1,977,330	-	652,989	2,630,31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10	10
其他金融資產	45,213	-	-	45,213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	-	12	1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預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u>2,865,148</u>	<u>-</u>	<u>(792,344)</u>	<u>2,072,804</u>
	<u>5,105,508</u>	<u>-</u>	<u>(19,991)</u>	<u>5,085,517</u>
備供出售金融工具(IAS39)/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IFRS9)				
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9)	-	4,978	-	4,978
保證責任及融資承諾				
融資承諾	-	-	98,749	98,749
應收保證款項及應收信用狀款項	-	-	1,080	1,08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u>33,210</u>	<u>-</u>	<u>27,705</u>	<u>60,915</u>
	<u>33,210</u>	<u>4,978</u>	<u>127,534</u>	<u>165,722</u>
帳列數總計	<u>\$ 5,138,718</u>	<u>4,978</u>	<u>107,543</u>	<u>5,251,239</u>

註：影響數皆為稅前金額。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費用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分行行舍、自動櫃員機及主要交易系統伺服器之租約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1,988,459千元及1,971,868千元。而針對本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 4.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
- 5.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及
- 6.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 幣

本公司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係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報導日各種外幣項目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以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因此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將現金、待交換票據及存放銀行同業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有約束者不得列入此科目。依據經金管會認可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編製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投資，如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係採交易日會計。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認列時，並依據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務工具投資之金融資產同時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B.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買入、賣出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

買回、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與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本公司依金管會頒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金額，另就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但主管機關或金融檢查機構要求轉銷者，應即轉銷為呆帳，並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於轉銷呆帳後收回之款項則迴轉已轉銷部分之備抵呆帳。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放款及應收款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比較報導日與原始認列日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作為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基礎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依預期信用損失及參照金管會發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暨相關法令規定，二者孰高者為提存依據。

表外放款承諾及表外財務保證合約，應評估其發生呆帳之可能性，予以酌提保證責任準備或融資承諾準備。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依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價攤銷及採應計基礎提列應收利息，且應認列信用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減損減少金額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其他綜合損益減損調整項目為負數為限。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失、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本公司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其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直接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辨識金融工具是否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應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1資產);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應按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2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本公司針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斷、前瞻性調整方法,請詳附註六(卅八)。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大多數風險與報酬沒有保留,也無轉讓他人,且本公司仍擁有控制權,則應依照本公司的涉入程度,持續認列資產。

(6)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係採交易日會計，除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外，其他持有目的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此類的金融資產應於報導日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依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價攤銷，應收利息採應計基礎提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買入、賣出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買回、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與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4) 放款、應收款及備抵呆帳

放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本公司依金管會頒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金額，另就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A. 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分不能收回者。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B.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超過銀行可受償金額，執行無實益者。
- C.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銀行亦無承受實益者。
- D.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二年，經催收仍未收回者。
- E.其他逾期放款或催收款經催收後仍確定無法收回者。

但主管機關或金融檢查機構要求轉銷者，應即轉銷為呆帳，並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於轉銷呆帳後收回之款項則迴轉已轉銷部分之備抵呆帳。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放款及應收款應先辨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需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就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之呆帳費用。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且不可低於「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報導日當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即應以公允價值評價，並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科目項下。另，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A.該工具之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重大，或；
- B.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若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不同估計數之機率時，不得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工具。不符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以成本衡量。

上列金融資產持有期間之現金股利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分，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金融資產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商品及原始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若續後不再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規定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時，得重分類至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日之會計處理如下：

- A.原分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企業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期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 B.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不符合前述條件，僅於極少情況下得重分類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 C.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企業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
- D.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如具固定到期日者，係於剩餘期間內攤銷為當期損益；如未具固定到期日者，係繼續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7)金融資產減損

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就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前述客觀減損證據通常包括下列資訊：

- A.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 C.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D.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E.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 F.債務人之償付情形惡化。
- G.與該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8)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則將該金融資產除列。

3.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之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或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個體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其近期實際經營模式為短期獲利者，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亦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但衍生金融工具若為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者除外。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之金融負債亦包括放空之賣方須交付所借入金融資產之義務。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低於市場利率之放款承諾及因金融資產之移轉不符合除列要件或因持續性參與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者，皆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之發行係以評價方式估列其公允價值入帳，金融債券之發行價格與票面金額如有差額，該差額於金融債券之存續期間按利息法攤銷為利息收入或費用。

提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應於當期認列為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

4.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衍生金融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價格或模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否則應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且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公允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等二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公允價值避險

衍生金融工具若係規避帳列資產或負債以及未入帳之確定承諾所可能發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其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現金流量避險

衍生金融工具若係規避帳列資產或負債以及預期交易所可能產生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其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屬於有效避險部分，應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另避險無效部分或不符合避險條件時，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規定，於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七)租 賃

租賃合約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與經金管會認可之解釋公告第4號之規定，分為融資租賃及營業租賃。

本公司租賃合約均屬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營業租賃下之所支付或收取之費用，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損益，並分別認列為「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及「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項目下。

(八)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列帳基礎(土地重估係依公告現值調整土地帳面價值)。為購建資產並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繕支出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不動產及設備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除土地外，各項不動產及設備之折舊，係以成本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依平均法计提。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損益列為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不動產及設備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五至五十年
辦公設備	三至六年
租賃權益改良	視租賃期間而定，最高年限不超過十年
其他設備	三至五年

(九)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自取得月份起平均攤提，其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本公司係以成本模式進行續後衡量。

2.商譽

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部分。商譽係以原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待出售資產及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待出售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本公司已決議出售並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以帳面價值與減除銷售成本後之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停止提列折舊或攤銷，且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而待出售處分群組所含負債之相關利息及其他費用仍繼續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負債準備

於達到下列所有條件時，本公司始認列負債準備：

- 1.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 2.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及
- 3.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本公司對未來之營運損失不應提列負債準備。

若有數個相似之義務，在決定須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應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雖然任何一項義務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可能很小，但就整體而言，很有可能需要流出一些資源以清償該類義務，則應認列負債準備。

準備係以清償義務預期所要求支出之現值續後衡量。折現率使用稅前折現率，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負債特定之風險。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收入及費用認列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下。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之認列，係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十三)員工福利

- 1.短期員工福利(含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2.退職後福利：本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1)確定提撥計畫是一項退職福利計畫，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一獨立個體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的提撥義務在員工提供勞務的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預付提撥金在得以現金退還或作為未來提撥款項之扣抵範圍內，認列為資產。確定提撥計畫下之提撥金，如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以上方需提撥者，則折算為現值。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計算基礎。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一日金管銀法字第10310006010號令修訂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二條，選擇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IFRS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按公允價值法衡量。員工因提供勞務所換取之認股權，按公允價值認列為費用。屬於年度績效獎金一部份之遞延股份獎酬，自績效評量期間之起算日至認股權之既得日，逐年認列為費用。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之總額應參考認股權於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決定，並排除市價以外之既得條件(例如獲利性與成長目標)。認股權之公允價值係以給與日之市價為衡量基礎，若市價不可得，將以適當的評價技術(如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來估計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但在設算預期將行使之認股權數量時，應考量市價以外之既得條件。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修改預期行使之認股權數量，若與原始估列有任何差異，將認列於損益表中，並於剩餘之既得期間內調整相對應之股權。權益工具之給與若於既得期間取消(除未滿足非市價之既得條件而喪失權利致取消給與者外)，於取消時應立即於損益表認列剩餘既得期間收取之勞務原應認列之金額。當認股權被行使時，扣除直接相關之交易成本，所收取之價款應計入股本(面額)與股本溢價。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必須於每一報導日再衡量所有未給付之金額，認列為負債，並將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作為員工福利費用之加項或減項，直至該認股權被行使。若於既得期間前喪失權利(除未滿足市價之績效條件而喪失權利致取消給與者外)，於喪失權利前累計之金額將於喪失權利時認列於當期損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本期所得稅包括本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本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民國一〇六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本公司當年度之盈餘如未作分配，應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五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修正條文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並減計免稅額後，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後，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並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

(十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除考慮本期屬於普通股股本之本期純益與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外，再加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時，對下述資產價值評估所作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可能產生實際結果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

本公司持續檢視適用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基本假設，於觀察前述不確定性因素變動時，於變動期間進行調整並予以認列。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中，對本財務報告及未來年度財務報導存有風險及可能造成調整之資訊如下：

(一)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評估(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本公司金融資產減損，係依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按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考量金融資產或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違約機率，納入違約損失率後乘以違約暴險額，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估計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做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卅八)財務風險資訊。

(二)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評估(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還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放款減損損失評估請詳附註六(九)。

(三)金融工具之評價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之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分，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廿三)。

(五)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三)。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	\$ 3,464,926	3,811,025
待交換票據	109,863	84,480
存放銀行同業	4,452,856	12,445,306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5,610,062	10,195,055
小計	23,637,707	26,535,866
減：備抵呆帳	75	-
合計	<u>\$ 23,637,632</u>	<u>26,535,866</u>

依據經金管會認可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編製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約當現金係由下列各項目之部分金額所合併而成。

	107.12.31	106.12.31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637,632	26,535,866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		
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5,336,782	86,333,33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		
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738,716	3,356,185
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90,713,130</u>	<u>116,225,381</u>

民國一〇七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相關之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期初餘額	\$ 285	6	-	-	-	291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9	(19)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05)	(14)	-	-	-	(719)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68	46	-	-	-	1,414	-
匯兌及其他變動	(892)	(19)	-	-	-	(911)	-
期末餘額	<u>\$ 75</u>	<u>-</u>	<u>-</u>	<u>-</u>	<u>-</u>	<u>75</u>	<u>-</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7.12.31	106.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	\$ 6,198,363	9,694,604
存款準備金－乙戶	11,111,655	11,155,771
外幣存款準備金	245,899	208,934
金資清算戶	1,506,088	1,519,654
拆借銀行同業	22,443,194	32,265,692
拆借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40,122,773	55,010,147
銀行同業貿易融資墊款	-	5,263,453
合 計	<u>\$ 81,627,972</u>	<u>115,118,255</u>

本公司依中央銀行規定將依銀行法提撥之存款準備金及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分別供存款準備及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

存款準備金係依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息，可隨時存取；存款準備金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金資清算戶係依銀行法提撥之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供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途。

民國一〇七年度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一)。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7.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6,975,343
公司債	<u>1,559,691</u>
小 計	<u>8,535,034</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1,825,915
利率選擇權合約	103,898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5,460,247
換匯換利合約	150,972
匯率選擇權合約	<u>255,362</u>
小 計	<u>7,796,394</u>
合 計	<u>\$ 16,331,428</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5,704,661
公司債	3,163,920
金融債	<u>99,992</u>
小計	8,968,573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1,766,254
利率選擇權合約	66,646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3,936,287
換匯換利合約	489,106
匯率選擇權合約	561,699
商品交換合約	<u>126,624</u>
小計	<u>6,946,616</u>
合 計	<u>\$ 15,915,189</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797,086	1,724,803
利率選擇權合約	4,108	-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5,845,608	4,946,649
換匯換利合約	204,826	25,098
匯率選擇權合約	254,140	561,716
商品交換合約	<u>-</u>	<u>126,638</u>
合 計	<u>\$ 8,105,768</u>	<u>7,384,904</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債務工具投資：	
可轉讓定期存單	\$ 97,513,252
國庫券	999,728
政府公債	<u>63,595,061</u>
小計	<u>162,108,041</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387,042</u>
小計	<u>387,042</u>
合 計	<u>\$ 162,495,083</u>
上述合計包括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 6,396</u>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本公司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該等證券投資，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八)。

上列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上述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為16,435千元，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 (合計欄)
期初餘額	\$ 4,978	-	-	-	4,978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3,832)	-	-	-	(63,83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u>62,815</u>	<u>-</u>	<u>-</u>	<u>-</u>	<u>62,815</u>
期末餘額	<u>\$ 3,961</u>	<u>-</u>	<u>-</u>	<u>-</u>	<u>3,961</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 (合計欄)
期初餘額	\$ 185,135,013	-	-	-	185,135,013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287,084,753)	-	-	-	(1,287,084,75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263,544,362	-	-	-	1,263,544,362
匯兌及其他變動	513,419	-	-	-	513,419
期末餘額	<u>\$ 162,108,041</u>	<u>-</u>	<u>-</u>	<u>-</u>	<u>162,108,041</u>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u>107.12.31</u> <u>\$ 1,937,067</u>
------	---

(六)避險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避險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	\$ -	9,784
現金流量避險：		
換匯換利	247,374	-
合 計	<u>\$ 247,374</u>	<u>9,784</u>

本公司避險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	\$ 8,518	1,269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	349
換匯換利	-	42,150
合 計	<u>\$ 8,518</u>	<u>43,768</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公允價值避險

本公司採用避險交易以降低特定風險對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之影響。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公允價值避險之被避險標的物及避險工具之評價調整數如下：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之標的物	107.12.31	金融商品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6,396	利率交換合約	\$ (8,518)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之標的物	106.12.31	金融商品	106.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945	利率交換合約	\$ (1,269)
應付金融債券	(8,023)	利率交換合約	9,784
	\$ (7,078)		\$ 8,515

上述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12,971千元及20,703千元。被避險項目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15,240千元及22,246千元。

2.現金流量避險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浮動利率放款及固定利率外幣定期存款所可能承擔之利率及匯率風險，以利率交換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進行避險。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係為規避未來現金流入因利率及匯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公允價值	
		107.12.31	106.12.31
貼現及放款－浮動利率	換匯換利合約	\$ 247,374	-
貼現及放款－浮動利率	利率交換合約	-	(349)
存款及匯款－固定利率	換匯換利合約	-	(42,150)
合計		\$ 247,374	(42,499)

(七)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7.12.31	106.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11,738,716	3,356,185
債券面額	\$ 11,848,111	3,388,782
利率區間	0.40%~2.65%	0.33%~1.29%
最後約定賣回日	108.1.22	107.1.12
賣回金額	\$ 11,741,474	3,356,71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減損63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度上述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相關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10	-	-	-	-	10	-	1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90)	-	-	-	-	(190)	-	(19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43	-	-	-	-	243	-	243
期末餘額	\$ 63	-	-	-	-	63	-	63

(八)應收款項－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承購帳款	\$ 15,315,482	11,880,235
應收信用卡款	4,740,800	3,787,310
應收帳款	670,803	693,261
應收利息	1,854,547	1,814,970
應收承兌票款	1,048,000	413,858
應收關係人款	882,854	2,484,972
其 他	554,455	247,882
小 計	25,066,941	21,322,488
減：備抵呆帳	490,381	347,059
合 計	\$ 24,576,560	20,975,429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卅八)。

民國一〇七年度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51,555	7,391	-	277,922	-	336,868	129,242	466,11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13,679)	15,942	-	(2,263)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604)	(27,264)	-	31,868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521	(5,984)	-	(1,537)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1,406)	(5,981)	-	(33,370)	-	(80,757)	-	(80,75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72,108	3,291	-	46,524	-	121,923	-	121,92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 異	-	-	-	-	-	-	45,687	45,687
轉銷呆帳	(767)	(1,552)	-	(114,363)	-	(116,682)	-	(116,682)
匯兌及其他變動	(7,378)	20,914	-	40,564	-	54,100	-	54,100
期末餘額	\$ 63,350	6,757	-	245,345	-	315,452	174,929	490,38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度應收帳款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 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14,231,633	2,541,822	-	83,768	-	16,857,223	4,465,265	21,322,48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4,301,628)	4,304,101	-	(2,473)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32,343)	(82,339)	-	614,682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934,558	(3,919,093)	-	(15,465)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2,226,444)	(7,587,849)	-	(40,687)	-	(59,854,980)	-	(59,854,98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57,337,799	5,759,115	-	59,338	-	63,156,252	-	63,156,25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 異	-	-	-	-	-	-	(2,485,850)	(2,485,850)
轉銷呆帳	(767)	(1,552)	-	(114,363)	-	(116,682)	-	(116,682)
匯兌及其他變動	2,550,999	514,358	-	(19,644)	-	3,045,713	-	3,045,713
期末餘額	\$ 20,993,807	1,528,563	-	565,156	-	23,087,526	1,979,415	25,066,941

民國一〇六年度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詳附註六(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應納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列示如下：

		106.12.31	
項 目		應收款項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96,516	196,311
	組合評估減損	425,026	5,316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0,700,946	145,432
合 計		\$ 21,322,488	347,059

(九)貼現及放款一淨額

	107.12.31	106.12.31
押匯及貼現	\$ 1,283,594	410,590
短期放款及透支	42,282,793	44,664,250
短期擔保放款	6,663,986	7,836,299
中期放款	45,726,084	39,023,197
中期擔保放款	3,360,990	4,044,137
長期放款	8,342,852	6,756,665
長期擔保放款	174,162,652	164,249,576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29,658	523,957
小 計	282,252,609	267,508,671
加：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53,559	11,743
減：備抵呆帳	4,821,391	4,708,177
合 計	\$ 277,484,777	262,812,23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卅八)。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上述部分浮動利率放款已採用現金流量避險，以換匯換利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降低利率波動對現金流量之影響。

本公司對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按債權預期違約之可能性加以評估。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墊款餘額分別為429,658千元及523,957千元；未計提之應收利息分別為8,102千元及7,303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度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535,352	344,806	-	1,750,161	-	2,630,319	1,938,503	4,568,822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93,248)	124,195	-	(30,947)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583)	(280,816)	-	285,399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88,162	(570,805)	-	(17,357)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4,328)	(98,300)	-	(187,857)	-	(400,485)	-	(400,48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16,827	40,563	-	122,421	-	579,811	-	579,81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	-	-	-	-	-	498,823	498,823
轉銷呆帳	(6)	(2,460)	-	(602,508)	-	(604,974)	-	(604,974)
匯兌及其他變動	(720,437)	697,009	-	202,822	-	179,394	-	179,394
期末餘額	\$ 607,739	254,192	-	1,522,134	-	2,384,065	2,437,326	4,821,391

民國一〇七年度貼現及放款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253,090,680	8,363,644	-	6,054,347	-	267,508,671	-	267,508,671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12,453,894)	12,559,374	-	(105,480)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19,948)	(700,571)	-	896,148	-	(24,371)	-	(24,371)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353,656	(10,258,505)	-	(95,151)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35,665,111)	(9,878,949)	-	(1,014,835)	-	(246,558,895)	-	(246,558,89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83,258,784	7,022,074	-	367,013	-	290,647,871	-	290,647,871
轉銷呆帳	(6)	(2,460)	-	(602,508)	-	(604,974)	-	(604,97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7,624,667)	(974,535)	-	(116,491)	-	(28,715,693)	-	(28,715,693)
期末餘額	\$ 270,739,494	6,130,072	-	5,383,043	-	282,252,609	-	282,252,60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度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其他金融資產及保證責任準備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備抵呆帳				總計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	其他金融資產	保證責任準備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435,408	5,200,241	326,181	31,258	5,993,088
加：本期(迴轉)提列	(162,355)	898,757	29,993	1,952	768,347
收回呆帳	93,105	476,280	-	-	569,385
減：本期沖銷	143,425	1,444,602	281,293	-	1,869,320
匯差及其他	(124,326)	422,499	24,609	-	322,78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47,059</u>	<u>4,708,177</u>	<u>50,272</u>	<u>33,210</u>	<u>5,138,718</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貼現及放款應納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列示如下：

		106.12.31	
項	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632,019	1,777,879
	組合評估減損	2,953,346	41,646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61,923,306	2,888,652
合計		<u>\$ 267,508,671</u>	<u>4,708,177</u>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6.12.31
可轉讓定期存單	\$ 106,966,306
政府公債	78,168,707
合計	<u>\$ 185,135,013</u>
上述合計包括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945</u>

上述投資標的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 -	127,362
受限制資產－債務工具	15,145,361	7,460,090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0,327	50,272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0,327	50,272
合計	<u>\$ 15,145,361</u>	<u>7,587,45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投資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七年度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	45,213	-	45,213	5,059	50,272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134)	-	(134)	-	(13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 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	-	-	-	-	-	2,389	2,389
轉銷呆帳	-	-	-	(15,712)	-	(15,712)	-	(15,71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6,488)	-	(6,488)	-	(6,488)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22,879</u>	<u>-</u>	<u>22,879</u>	<u>7,448</u>	<u>30,327</u>

106.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帳列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4.84	\$ 29,000	29,000
財金資訊(股)公司	1.14	45,500	45,500
生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	8,505	8,505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4.76	7,949	7,949
雍聯(股)公司	2.73	188,500	188,50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2.94	50,000	50,0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1.42	849	849
小 計		330,303	330,303
減：累計減損		-	202,941
		<u>\$ 330,303</u>	127,362
受限制資產－債票券投資			7,460,090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50,272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50,272
			<u>50,272</u>
			<u>\$ 7,587,452</u>

民國一〇六年度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備抵呆帳變動表請詳附註六(九)。

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利收入為15,669千元，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7.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淨 額
土 地	\$ 2,653,772	-	83,975	2,569,797
房屋及建築	2,774,228	1,280,824	59,502	1,433,902
辦公設備	355,850	350,322	-	5,528
租賃權益改良	607,366	479,402	-	127,964
其他設備	525,748	347,323	-	178,425
未完工程	35,441	-	-	35,441
合 計	<u>\$ 6,952,405</u>	<u>2,457,871</u>	<u>143,477</u>	<u>4,351,057</u>

106.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淨 額
土 地	\$ 2,653,772	-	20,632	2,633,140
房屋及建築	2,776,918	1,214,261	-	1,562,657
辦公設備	453,445	450,650	-	2,795
租賃權益改良	640,675	525,350	-	115,325
其他設備	449,012	340,173	-	108,839
合 計	<u>\$ 6,973,822</u>	<u>2,530,434</u>	<u>20,632</u>	<u>4,422,756</u>

成本變動如下：

	107.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07.12.31
土 地	\$ 2,653,772	-	-	-	2,653,772
房屋及建築	2,776,918	1,595	16,965	12,680	2,774,228
辦公設備	453,445	4,507	102,102	-	355,850
租賃權益改良	640,675	39,127	72,436	-	607,366
其他設備	449,012	124,012	47,276	-	525,748
未完工程	-	48,121	-	(12,680)	35,441
合 計	<u>\$ 6,973,822</u>	<u>217,362</u>	<u>238,779</u>	<u>-</u>	<u>6,952,405</u>

	106.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06.12.31
土 地	\$ 2,820,096	-	166,324	-	2,653,772
房屋及建築	2,986,290	24,086	233,458	-	2,776,918
辦公設備	466,944	1,648	15,147	-	453,445
租賃權益改良	598,713	88,962	47,000	-	640,675
其他設備	455,208	33,435	39,631	-	449,012
合 計	<u>\$ 7,327,251</u>	<u>148,131</u>	<u>501,560</u>	<u>-</u>	<u>6,973,82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107.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重分類</u>	<u>107.12.31</u>
房屋及建築	\$ 1,214,261	83,527	16,964	-	1,280,824
辦公設備	450,650	1,775	102,103	-	350,322
租賃權益改良	525,350	26,488	72,436	-	479,402
其他設備	340,173	54,426	47,276	-	347,323
合 計	<u>\$ 2,530,434</u>	<u>166,216</u>	<u>238,779</u>	<u>-</u>	<u>2,457,871</u>

	<u>106.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重分類</u>	<u>106.12.31</u>
房屋及建築	\$ 1,245,184	88,007	118,930	-	1,214,261
辦公設備	461,359	4,200	14,909	-	450,650
租賃權益改良	551,264	21,085	46,999	-	525,350
其他設備	339,914	39,890	39,631	-	340,173
合 計	<u>\$ 2,597,721</u>	<u>153,182</u>	<u>220,469</u>	<u>-</u>	<u>2,530,434</u>

累計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u>107.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107.12.31</u>
土 地	\$ 20,632	63,343	-	83,975
房屋及建築	-	59,502	-	59,502
	<u>\$ 20,632</u>	<u>122,845</u>	<u>-</u>	<u>143,477</u>

	<u>106.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106.12.31</u>
土 地	\$ 42,351	6,396	28,115	20,632

(十三)無形資產－淨額

	<u>107.12.31</u>	<u>106.12.31</u>
商 譽	\$ 3,156,048	3,156,048
其 他	101,973	-
合 計	<u>\$ 3,258,021</u>	<u>3,156,048</u>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u>107.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107.12.31</u>
商 譽	\$ 3,156,048	-	-	3,156,048
其 他	-	108,479	6,506	101,973
合 計	<u>\$ 3,156,048</u>	<u>108,479</u>	<u>6,506</u>	<u>3,258,021</u>

	<u>106.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106.12.31</u>
商 譽	\$ 3,156,048	-	-	3,156,04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其他資產－淨額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 260,504	281,008
存出保證金－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180,788	708,533
預付費用	245,768	121,369
其 他	9,506	2,694
合 計	\$ 1,696,566	1,113,604

上列其他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備抵減損9千元，帳列存出保證金。

民國一〇七年度上述其他資產相關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12	-	-	-	-	12	-	12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29)	-	-	-	-	(429)	-	(42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26	-	-	-	-	426	-	426
期末餘額	\$ 9	-	-	-	-	9	-	9

(十五)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7.12.31	106.12.31
銀行同業存款	\$ 109,675	751,093
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211,519	1,283,826
透支銀行同業	6,902	37,588
透支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45,561	-
銀行同業拆放	-	11,685,857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36,122,616	45,334,163
合 計	\$ 36,496,273	59,092,527

(十六)應付款項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 17,918	6,912
應付利息	605,832	363,308
應付費用	1,890,062	1,948,540
應付代收款	63,374	40,362
應付固定收益交割款	364,726	-
承兌匯票	1,048,000	413,858
暫收款	27,318	60,372
其 他	773,519	842,991
合 計	\$ 4,790,749	3,676,34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存款及匯款

	107.12.31	106.12.31
支票存款	\$ 2,271,306	2,533,695
活期性存款		
活期存款	154,934,454	206,692,694
活期儲蓄存款	126,343,265	126,917,638
活期性存款小計	281,277,719	333,610,332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195,972,625	132,260,271
定期儲蓄存款	31,022,509	36,838,365
定期性存款小計	226,995,134	169,098,636
匯 款	224,109	167,597
合 計	\$ 510,768,268	505,410,260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上述部分固定利率外幣定期存款已採用現金流量避險，以換匯換利合約來降低利率及匯率波動對現金流量之影響。

(十八)應付金融債券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發行金融債券內容如下：

債券別	發行條件	107.12.31	106.12.31
91-1期A券	五年期，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前三年利率4.25%，後二年利率4.5%，到期日：96.7.19	\$ 1,000	1,000
94-1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493%計息	1,100	2,100
94-2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493%計息	100	100
100-1期F券	七年期，每季計息、付息一次，利率1.60%，到期日：107.5.19	-	2,550,000
100-1期I券	七年期，每季計息、付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計息，自104.2.19起依90天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計息。到期日：107.5.19	-	4,000,000
100-4期D券	十年期，每季計息、付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0.15%計息，自104.3.29起依90天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加碼0.15%計息。到期日：110.6.29	2,000,000	2,000,000
103-2期	十年期，美元計價，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利率4.50%，到期日：113.12.18	6,147,471	5,969,557
		8,149,671	14,522,757
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	8,023
合 計		\$ 8,149,671	14,530,780

(十九)其他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329,190	1,264,38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負債準備

	107.12.31	106.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1,347,503	1,388,865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149,273	150,425
保證責任準備	48,392	33,210
融資承諾準備	48,549	-
其 他	8,014	14,895
合 計	<u>\$ 1,601,731</u>	<u>1,587,395</u>

民國一〇七年度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其他準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額)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款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50,248	49,581	-	-	-	99,829	60,915	160,744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802)	2,802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286	(12,286)	-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2,743)	(2,860)	-	(1)	-	(35,604)	-	(35,60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0,273	193	-	1	-	80,467	-	80,467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 異	-	-	-	-	-	-	(13,135)	(13,135)
匯兌及其他變動	(58,541)	(36,872)	-	-	-	(95,413)	-	(95,413)
期末餘額	\$ 48,721	558	-	-	-	49,279	47,780	97,059

民國一〇六年度保證責任準備之變動表請詳附註六(九)。

(廿一)其他負債

	107.12.31	106.12.31
預收款項	\$ 1,820,623	27,858
存入保證金－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317,955	1,149,472
應付稅捐	451,572	620,731
遞延收入	185,449	98,694
存入保證金	24,775	27,658
其 他	274,792	107,820
合 計	<u>\$ 4,075,166</u>	<u>2,032,233</u>

(廿二)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1,765千元及157,013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 確定福利計畫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計畫	\$ <u>1,347,503</u>	<u>1,388,865</u>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u>2,567,446</u>	<u>2,550,155</u>
減：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19,943</u>	<u>1,161,290</u>
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負債	\$ <u><u>1,347,503</u></u>	<u><u>1,388,865</u></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目前按符合資格員工的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係按其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之服務年資及員工退休時之最終平均每月薪資計算發給。最終平均每月薪資係為退休前六個月之每月基本薪資、伙食津貼、車輛津貼、輪班津貼、交通津貼、業績獎金及加班津貼之總額平均。

(2) 計畫資產組成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現金	18.90	18.00
股票	53.50	50.80
短期票券	4.70	3.20
債券	22.90	28.00
合計	<u>100.00</u>	<u>100.00</u>

單位：%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550,155	2,532,74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7,796	98,94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5,183	32,49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2,539	68,235
計畫支付之福利	(111,381)	(105,142)
直接由雇主支付之福利	<u>(56,846)</u>	<u>(77,12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u>2,567,446</u></u>	<u><u>2,550,155</u></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61,290	1,210,764
利息收入	11,197	15,616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含利息)	37,344	(3,881)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121,493	43,933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11,381)</u>	<u>(105,142)</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1,219,943</u></u>	<u><u>1,161,290</u></u>

(5)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剩餘之退還提撥金具有無條件之權利，因此淨確定福利資產並無上限影響數。

(6)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63,260	67,253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u>13,339</u>	<u>16,074</u>
	<u><u>\$ 76,599</u></u>	<u><u>83,327</u></u>

(7)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73,901	(30,713)
本期認列	<u>59,336</u>	<u>104,614</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133,237</u></u>	<u><u>73,901</u></u>

(8) 主要精算假設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折現率	0.90 %	1.0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5,137千元及46,60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6年。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9)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0%	減少0.50%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7,197)	114,760
未來薪資增加	113,526	(107,098)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9,522)	117,486
未來薪資增加	116,196	(109,39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廿三)所得稅

總統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本公司已調整帳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金額以反應稅率變動對於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518	48,889
遞延所得稅費用	67,225	346,663
所得稅費用	<u>\$ 84,743</u>	<u>395,552</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期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分別為448,497千元及289,519千元，本期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18,611千元及20,583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 561,632	440,418
永久性差異	(21,360)	(81,7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93)	805
基本稅額	18,611	20,583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	(473,047)	15,522
所得稅費用	<u>\$ 84,743</u>	<u>395,552</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14,026)</u>	<u>(17,785)</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0,1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44)	-
現金流量避險	-	6,034
避險工具損益	210	-
	<u>\$ (3,234)</u>	<u>(14,141)</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103,580)	21,370
折舊費用	(6,539)	(131)
資產減損損失	22,599	-
認股權費用	(5,990)	(3,048)
員工福利	(19,367)	6,414
遞延收入	-	27,114
負債準備	(2,887)	18,379
虧損扣抵	12,312	222,032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34,967	881
商譽攤銷數	135,710	53,652
	<u>\$ 67,225</u>	<u>346,663</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遞延所得稅項目係將所有暫時性差異依所得稅率計算如下：

	107.12.31	106.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441,808	357,349
折舊費用	35,531	28,992
資產減損損失	11,901	34,500
認股權費用	45,813	39,823
員工福利	269,498	236,105
負債準備	18,618	8,442
虧損扣抵	766,868	779,1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4,608	-
避險工具損失	2,03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2,417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失	-	2,246
合 計	<u>\$ 1,596,681</u>	<u>1,489,0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 112,071	77,104
商譽攤銷數	618,585	482,875
土地增值稅	120,468	120,4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81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2,072
合 計	<u>\$ 851,943</u>	<u>682,519</u>

遞延所得稅項目變動表：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806,535	1,121,272
IFRS 9開帳調整數	(11,832)	-
認列於本期損益之金額	(67,225)	(346,6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17,260	31,926
12月31日餘額	<u>\$ 744,738</u>	<u>806,535</u>

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3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3,000,000千股；實收股本為普通股29,105,72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2,910,572千股。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銀行法之規定，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除法定盈餘公積外，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並分別提法定盈餘公積658,542千元及50,105千元。

4.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依該函令規定，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造成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之情況下，得擬就本項豁免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239,413千元轉列至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因處分前述相關資產，故迴轉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並增加未分配盈餘計5,484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五日發布之金管銀法字第10510001510號函令規定，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之權益，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0.5%至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稅後淨利之0.5%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10,976千元及835千元。

5. 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情形如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 價(損)益	現金流量 避險中屬 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 險工具 (損)益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64,612	(10,967)	-	-	53,645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64,612)	10,967	5,969	(10,967)	(58,643)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調整 後餘額	-	-	5,969	(10,967)	(4,998)
避險工具之損益	-	-	-	2,822	2,8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期評價調整	-	-	46,300	-	46,30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52,269	(8,145)	44,124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 有效避險部分之避 險工具(損)益	合 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 (121,316)	(40,427)	(161,7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本期評價調整	185,928	-	185,928
現金流量避險			
—未實現損益	-	29,460	29,46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4,612	(10,967)	53,645

6.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一〇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修訂後之規定，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於完稅後先提3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58,542	50,10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976	83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38,793	215,460
合 計	<u>\$ 2,108,311</u>	<u>266,400</u>

上述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廿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渣打集團為其董事及員工設有數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所採用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如下：

1.員工認股儲蓄計劃(原：全體員工儲股計劃)

根據此計劃，員工可選擇訂立一儲蓄合約，於第三週年屆滿後六個月內，如合適，員工可購入渣打集團之普通股。員工購買股份的價格可較邀請參與此計劃時的股價最多折讓20%(即所謂的「行使價格」)。根據員工認股儲蓄計劃給與的認購股權並無附帶績效表現指標。

此計劃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7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6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324,523	381,569
加：本期給與	147,189	42,771
減：本期執行認購	40,184	455
本期失效	84,503	99,362
期末餘額	<u>347,025</u>	<u>324,523</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相關認股計劃成本提列數分別為4,999千元及7,141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此項認股儲蓄計劃的認購股權是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價。相同的公允價值適用於所有員工，包括董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每一認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及計算所用的假設如下：

給 與 日	<u>107年度</u> <u>10月2日</u>
給與日之股價	6.16英鎊
行使價格	5.13英鎊
既得期間(年)	3
預期波動率(%)	33.80
預期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33
無風險利率(%)	0.87
預期股利殖利率(%)	5.00
公允價值	1.39英鎊

給 與 日	<u>106年度</u> <u>10月3日</u>
給與日之股價	7.71英鎊
行使價格	6.20英鎊
既得期間(年)	3
預期波動率(%)	34.90
預期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33
無風險利率(%)	0.47
預期股利殖利率(%)	1.87
公允價值	2.32英鎊

預期波動率是根據過去三年或給與前三年的歷史波幅。預期認股權存續期間為平均預期行使期。返還的無風險利率是一個長期的、與預期認股權存續期間一致的零票息英國政府債券的收益率。預期股利殖利率是根據給與前三年的歷史股息。

2. 限制型股票獎酬(原：有限制股份計劃)

限制型股票獎酬係用於提供兩種獎勵的一種支付計劃：收購(Buy-out)獎酬及遞延獎酬。

收購獎酬(Buy-out awards)係在年度績效評量流程外，作為給予新進人員因為離開前任雇主而喪失領取其已給與但尚未既得之獎酬的補償獎勵，此補償獎勵的既得期間將符合原給與時所指定的周期。此一作法不僅能使本公司符合監管機構對於補償獎勵給予的規範，也符合市場慣例。此計劃與本公司競爭對手所設立的計劃類似，無年度限額且無附帶績效表現指標。

遞延獎酬(Deferred awards)是延遲給付的變動獎酬，以符合市場慣例及監管機構的要求。此獎勵依據給與時所指定的日期每年分期歸屬且無年度限額。此一作法不僅能使本公司符合監管機構對於遞延程度給予的規範，也符合市場慣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獎酬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7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6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141,483	133,354
加：本期給與	37,505	70,061
本期分配	890	-
減：本期執行認購	56,836	55,399
本期失效	17,083	6,533
期末餘額	<u>105,959</u>	<u>141,483</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相關認股契約成本提列數分別為22,674千元及10,916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若遞延獎酬係給與非重要風險職位承擔者(MRTs)，其公允價值係按給與日股票面額的100%作為給與日之股價，因為股價已反映所有未來股息的預期價值。若遞延獎酬係給與重要風險職位承擔者(MRTs)，其民國一〇七年的公允價值已將缺乏股息的因素納入考量，並參考市場認可的股息收益率來計算。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107年度					
	11月28日		10月2日		6月18日	
	6.11英鎊		6.16英鎊		7.12英鎊	
既得期間(年)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1	5.00	5.82	5.00	5.86	5.00	6.78, 6.45
2	5.00	5.54	5.00	5.58	5.00	6.45, 6.15
2/3	5.00	5.41	-	-	-	-
3	5.00	5.28	5.00	5.32	5.00	6.15, 5.85
4	-	-	5.00	5.06	5.00	5.57
5	-	-	5.00	4.82	-	-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107年度	
	3月9日	
	7.78英鎊	
既得期間(年)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1	5.00	7.41
2	5.00	7.06
3	5.00	6.72
4	5.00	6.40
5	5.00	6.1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106年度					
	11月29日		10月3日		6月15日	
	7.43 英鎊		7.56 英鎊		7.69 英鎊	
既得期間(年)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1	-	7.43	-	7.56	-	7.69
2	-	7.43	-	7.56	0.50	7.61
3	1.60	7.08	1.60	7.21	2.10	7.23
4	2.20	6.80	2.20	6.92	2.50	6.96
5	2.40	6.58	2.40	6.70	-	-
6	2.60	6.36	2.60	6.47	-	-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106年度 3月13日	
	7.43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既得期間(年)		
0.5	-	7.43
1	-	7.43
2	0.50	7.35
2/3	1.90	7.08
3	2.10	6.99
4	2.50	6.72

3.績效型股票獎酬(原：表現股份計劃)

本公司之前提供的績效型股票獎酬計劃已停止、不再給與新的認購股權單位；然而，在此計劃下仍有流通在外的已既得的認購股權單位。在此計劃下，一半的獎酬係依據股東總報酬(TSR)的達成狀況而定，另一半則取決於每股盈餘(EPS)的成長目標達成狀況而定。這兩項績效指標均使用三年期間、個別進行評估。

此獎酬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4,580	40,980
減：本期執行認購	2,859	-
本期失效	885	36,400
期末餘額	<u>836</u>	<u>4,580</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相關認股契約成本提列數分別為272千元及31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增補限制型股票獎酬

增補限制型股票獎酬計劃已停止、不再給與新的認購股權單位，且已由限制型股票獎酬所取代。然而，目前在此計劃下已無任何流通在外的已既得認購股權單位。此一獎勵係以無需支付額外成本的形式給與，並且沒有附帶任何績效表現條件。一般的遞延限制型股票獎酬平均分配於三年內既得，非遞延的獎勵則於給與日後第二週年屆滿時給與獲授人其中50%，餘額則於第三週年屆滿時給與。

此獎酬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7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6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	11,905
減：本期執行認購	-	11,693
本期失效	-	212
期末餘額	-	-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提列相關認股契約成本。

5.長期激勵辦法獎酬

長期激勵辦法獎酬之給予及既得將視績效衡量指標的達成狀況而定。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以前，此項獎酬的給予所參考的績效衡量指標包含：股東總報酬(TSR)、普通股一級資本(CET1)支撐的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策略衡量指標、每股盈餘(EPS)成長及風險加權資產報酬(RoRWA)。每一項指標皆是一個為期三年的獨立評估。自民國一〇五年度起，此項獎酬的給予新增一項符合個人行為準則的要求；若未符合，此項獎酬將失效。

此獎酬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7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106年度 認購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51,263	51,263
加：本期分配	827	-
期末餘額	52,090	51,263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提列相關認股契約成本。

	107年度	
給與日	3月9日	3月9日
給與日之股價	7.78英鎊	7.78英鎊
既得期間(年)	3/4/5/6/7	3/4/5/6/7
預期股利殖利率	5.00	5.00
公允價值(股東權益報酬率)	2.59英鎊	2.59英鎊
公允價值(股東總報酬)	1.14英鎊	1.11英鎊
公允價值(策略衡量指標)	2.59英鎊	2.59英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給與日	106年度	
	3月13日	3月13日
給與日之股價	7.43英鎊	7.43英鎊
既得期間(年)	3/4/5/6/7	3/4/5/6/7
公允價值(股東權益報酬率)	2.48英鎊	2.48英鎊
公允價值(股東總報酬)	1.81英鎊	1.38英鎊
公允價值(策略衡量指標)	2.48英鎊	2.48英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給與之認購股權單位其既得條件係依據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的滿意程度(取決於股本支撐率)、相關股東總報酬(TSR)的績效指標以及策略計分卡的達成狀況而定。股東總報酬(TSR)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蒙地卡羅模擬模型(Monte Carlo simulation model)以三年績效期間達到此衡量指標的或然率計算。預期既得的認購股權單位數係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股東權益報酬率(RoE)及策略計分卡的預期績效做為入帳基礎。

6. 即期股票獎酬

即期股票獎酬係支付渣打集團普通股給經評估確定符合條件之重要風險職位承擔者(MRTs)，作為其績效年度之非遞延變動獎酬的一部分。此項獎酬通常在認購並扣繳相關稅額後透過指定的代理人安排將受益所有權移轉予獲頒者。被授與的即期股票須符合基本的持有期限規定，亦即自給予日起12個月內不得出售或轉讓。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此獎酬所產生之相關成本迴轉數及提列數分別為1,192千元及7,667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廿六)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稅後)	\$ <u>2,723,419</u>	\$ <u>2,195,140</u>
普通股(千股)	\$ <u>2,910,572</u>	\$ <u>2,910,57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94</u>	\$ <u>0.75</u>

因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皆以現金結算方式給付，故不影響本公司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無需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七)利息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6,947,986	6,715,260
應收承購帳款利息收入	223,866	154,947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1,695,940	1,285,256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70,384	1,045,311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220,544	238,423
其 他	361,757	166,141
小 計	10,320,477	9,605,338
利息費用		
存 款 息	4,738,792	3,314,402
銀行同業存拆放息	1,189,680	558,194
金融債券息	308,847	389,392
其 他	26,851	13,101
小 計	6,264,170	4,275,089
合 計	\$ <u>4,056,307</u>	<u>5,330,249</u>

(廿八)手續費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手續費收入		
放款手續費收入	\$ 190,142	126,618
代理手續費收入	5,004	6,259
保險佣金收入	1,930,236	1,855,818
匯費及跨行手續費收入	103,990	102,990
保證、進出口業務及承兌匯票手續費收入	64,983	53,645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38,241	269,501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214,066	2,200,082
承購帳款手續費收入	9,042	20,395
承銷手續費收入	194,825	134,286
其 他	232,828	203,451
小 計	5,083,357	4,973,045
手續費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53,143	152,553
代理費用	131,791	109,949
保管手續費費用	127,147	132,126
其 他	196,489	120,573
小 計	608,570	515,201
合 計	\$ <u>4,474,787</u>	<u>4,457,844</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損益		
利率商品	\$ 7,811	61,888
衍生金融工具	<u>536,753</u>	<u>582,878</u>
小計	544,564	644,766
評價損益		
利率商品	995	17,589
衍生金融工具	<u>2,682,661</u>	<u>736,410</u>
小計	2,683,656	753,999
利息收入	<u>51,840</u>	<u>61,531</u>
合 計	<u><u>\$ 3,280,060</u></u>	<u><u>1,460,296</u></u>

(三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6年度
出售利益淨額－債票券投資	<u><u>\$ 9,061</u></u>

(卅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7年度
股利收入－股權投資	\$ 16,435
處分利益－債票券投資	<u>11,618</u>
合 計	<u><u>\$ 28,053</u></u>

(卅二)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支援服務收入	\$ 3,180	3,184
財產交易淨利益	-	130,4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5,669
租金收入	6,280	8,607
避險交易淨利益	2,269	1,543
其 他	<u>(10,002)</u>	<u>8,798</u>
合 計	<u><u>\$ 1,727</u></u>	<u><u>168,261</u></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三)資產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減損損失－不動產及設備	\$ 122,845	6,396
減損損失－其他	2,54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券工具		
迴轉利益	<u>(1,017)</u>	<u>-</u>
合 計	<u>\$ 124,377</u>	<u>6,396</u>

(卅四)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呆帳費用提存	\$ 693,032	766,395
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4,645	1,952
融資承諾準備迴轉	(77,180)	-
其他準備迴轉	<u>(447)</u>	<u>-</u>
合 計	<u>\$ 630,050</u>	<u>768,347</u>

(卅五)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4,383,472	4,216,809
員工保險費用	305,388	300,213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61,765	157,013
確定福利計畫	76,599	83,327
其 他	<u>270,630</u>	<u>300,990</u>
合 計	<u>\$ 5,197,854</u>	<u>5,058,352</u>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01%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281千元，帳列於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259千元，帳列於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3,183人及3,276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7人。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636千元及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380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六)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83,527	88,007
辦公設備	1,775	4,200
租賃權益改良	26,488	21,085
其他設備	54,426	39,890
小計	166,216	153,182
攤銷費用	6,506	-
合 計	<u>\$ 172,722</u>	<u>153,182</u>

(卅七)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支出	\$ 404,457	447,876
文具用品	83,418	90,238
郵電費	194,727	173,753
修繕費	153,345	273,566
廣告費	278,416	193,037
水電瓦斯費	74,379	81,062
稅捐	625,101	611,444
勞務費	113,528	75,765
營運諮詢服務費	961,341	1,042,050
顧問技術服務費	485,519	530,087
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	105,578	128,997
大樓管理費	149,664	139,807
電腦資訊相關管理費	411,926	326,560
董事酬金	8,250	7,138
其 他	498,277	770,294
合 計	<u>\$ 4,547,926</u>	<u>4,891,674</u>

(卅八)金融工具之揭露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本公司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適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民國一〇七一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避險之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資產—債票券投資：利率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報價時，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對無法直接取得可觀察市場報價者，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權益商品係由獨立專業部門或外部專家進行評價。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 衍生金融資產與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如店頭市場交易商品，係屬有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則取自獨立可信賴之金融資訊服務機構，如路透社(Reuters)、彭博(Bloomberg)或其他經紀商以評估公允價值。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取自其他有公信力之報價機構，如Totem或Markit，或參考相似商品之報價。

(2)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不會支付全額市場價值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同時考量抵押品後，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並將該貸方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

本公司採用內部模型估計違約機率(PD)及違約損失率(LGD)、模擬基礎(simulation basis)方法估計EAD。本公司貸方評價調整(CVA)與借方評價調整(DVA)的估計方式一致。

(3) 本公司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A.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B. 第二等級係指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a.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b.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c.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d.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C.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之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4)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7.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8,535,034	-	8,535,03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162,108,041	-	162,108,041	-	
權益工具投資	387,042	-	-	387,04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受限制資產－債票券投資	15,145,361	-	15,145,361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7,796,394	113,032	7,683,362	-	
避險之金融資產	247,374	-	247,374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8,105,768	151,895	7,953,873	-	
避險之金融負債	8,518	-	8,518	-	
		106.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債票券投資	\$ 8,968,573	-	8,968,57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債票券投資	185,135,013	-	185,135,013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受限制資產－債票券投資	7,460,090	-	7,460,090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6,946,616	13,197	6,933,419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9,784	-	9,784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7,384,904	30,925	7,353,979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43,768	-	43,768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6)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名稱	107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 266,682	-	120,360	-	-	387,042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本公司之第三等級金融工具為未上市(櫃)之股權投資，針對該股權投資部位進行敏感性分析，採行的評價技術與對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所設定之合理變動區間，請參酌以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於各假設下進行敏感性分析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	-	47,807	(35,165)

(8)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項目	107.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理變動區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42,767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0.10%~0.1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302,675	收益法	折現率/永續成長率	折現率：6.25%~8.25%， 永續成長率：(-0.10%~1.17%)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41,600	資產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	19.66%~29.66%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金融工具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專責部門及外部專家進行評價，依照標的性質及資料蒐集之情況採用適當之評價方法，所採用之評價模型及相關參數符合一般市場慣例、理論基礎為普遍業界認同。本公司定期檢視評價模型，必要時進行校準與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及合理性。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本公司非衍生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B.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浮動利率之拆借款及隔夜存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固定利率計息者，以貨幣市場上具相似信用風險及剩餘到期期間之債務商品的一般利率，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
- C.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報價時，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對無法直接取得可觀察市場報價者，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
- D.貼現及放款－淨額：客戶放款係以減除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帳。針對剩餘到期期間不超過一年之客戶放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剩餘到期期間超過一年之客戶放款，依據平均貸放年限，預估收取之未來現金流量以現時之市場利率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或依次級市場報價假設，估計其公允價值。
- E.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相同工具於活絡市場並無報價，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本公司於報導日以投資標的最近一期財務報告揭露之公司淨值與投資成本評估是否有減損之跡象，並以減損後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允價值。
- F.存款及匯款：無指定到期期限及浮動利率計息之存款，因其可隨時被要求償付之特性，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固定孳息之存款，以具相似信用風險及剩餘到期期間之商品的一般市場利率，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
- G.應付金融債券：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估計公允價值。對無法取得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的債務商品，以其剩餘到期期間適當對應之市場殖利率曲線，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次順位金融債券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2)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107.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637,632	23,637,63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1,627,972	81,631,06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738,716	12,516,095
應收款項－淨額	24,576,560	24,576,560
貼現及放款－淨額	277,484,777	277,955,17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535,866	26,535,86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5,118,255	115,132,69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356,185	3,419,567
應收款項－淨額	20,975,429	20,975,429
貼現及放款－淨額	262,812,237	263,175,66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362	127,362

	107.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6,496,273	36,496,543
應付款項	4,790,749	4,790,749
應付關係人款	6,231,122	6,231,122
存款及匯款	510,768,268	510,505,914
應付金融債券	8,149,671	8,149,671
其他金融負債	329,190	329,190

	106.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9,092,527	59,121,670
應付款項	3,676,343	3,676,343
應付關係人款	8,353,294	8,353,294
存款及匯款	505,410,260	505,207,361
應付金融債券	14,530,780	14,530,780
其他金融負債	1,264,386	1,264,386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7.12.3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公允價值			
非衍生金融工具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637,632	-	23,637,632	-	23,637,63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1,627,972	-	81,631,061	-	81,631,06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738,716	-	12,516,095	-	12,516,095
應收款項－淨額	24,576,560	-	24,576,560	-	24,576,560
貼現及放款－淨額	277,484,777	-	-	277,955,177	277,955,177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6,496,273	-	36,496,543	-	36,496,543
應付款項	4,790,749	-	4,790,749	-	4,790,749
應付關係人款	6,231,122	-	6,231,122	-	6,231,122
存款及匯款	510,768,268	-	510,505,914	-	510,505,914
應付金融債券	8,149,671	-	8,149,671	-	8,149,671
其他金融負債	329,190	-	329,190	-	329,19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535,866	-	26,535,866	-	26,535,86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5,118,255	-	115,132,696	-	115,132,69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356,185	-	3,419,567	-	3,419,567
應收款項－淨額	20,975,429	-	20,975,429	-	20,975,429
貼現及放款－淨額	262,812,237	-	3,500,000	259,675,665	263,175,66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362	-	-	127,362	127,362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9,092,527	-	59,121,670	-	59,121,670
應付款項	3,676,343	-	3,676,343	-	3,676,343
應付關係人款	8,353,294	-	8,353,294	-	8,353,294
存款及匯款	505,410,260	-	505,207,361	-	505,207,361
應付金融債券	14,530,780	-	14,530,780	-	14,530,780
其他金融負債	1,264,386	-	1,264,386	-	1,264,386

3.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服務顧客並兼顧金融相關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本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商品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本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1)市場風險

A.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和利率出現變動造成本公司遭受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面對的市場風險主要源自於與客戶間的交易。因此，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目標是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在風險和報酬間取得最佳的平衡。

B.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管理部遵循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監管規範，制定包括銀行簿及交易簿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市場及流動性風險管理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和限額的年度審核，並符合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之指導原則。市場風險政策及程序須呈報至董事會核准。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業務部門在已核准之政策下提議其所需的市場風險限額。市場風險限額須呈報至由董事會授權之風險委員會批核。若該限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則須由董事會核准。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管理部每日按限額監控各類暴險。相關市場風險管理結果至少每季向風險委員會報告。

台灣市場風險管理業務亦獲得來自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C.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管理部所作風險監控報告範圍，涵蓋交易簿與銀行簿之部位，大部分為連結利率及外匯之相關金融產品，本公司未持有權益證券與商品產品風險部位。

本公司使用風險值(VaR)衡量市場之利率、價格和波動率朝不利本公司部位移動時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是市場風險之計量方式，它運用歷史資料來估算在一定時間內和一定信賴水準下可能產生之損失。

下表係顯示本公司持有金融商品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值，該市場風險值可解釋為在一定的價格機率分配下，持有部位在未來一天，於97.5%的信賴區間下，因為市場風險因子(例如匯率或是利率)變動不利本公司持有部位，所有可能造成的最大損失金額，其變動如下表：

	107年度			106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 3,621	7,479	1,228	5,579	13,231	1,755
利率風險值	44,401	50,330	39,553	51,660	64,065	38,593
風險值總額	44,561	50,376	39,649	52,028	65,311	38,816

風險值無法計算信賴水準以外之損失，因此無法提供非預期損失之金額。本公司採用壓力測試來衡量因罕見但仍有可能發生的市場極端事件所造成的潛在風險。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它考量了歷史和未來之情境。本公司對交易簿和銀行簿分別執行壓力測試。

D.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透過標準程序，以投資組合為基礎進行風險衡量、監控、揭露與管理，市場風險得以有效降低。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管理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及限額的年度審核。市場風險及程序涵蓋交易簿及非交易簿並須呈報至董事會核准。

所有用於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是有適當的產品計劃書經過核准。

任何事業單位所使用的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陳述於該單位的市場風險限額。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E.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選擇權部位則採用敏感性分析法。

F.匯率風險缺口資訊

本公司重大外幣匯率暴險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長部位						
美金	\$ 23,149,484	30.737	711,553,944	18,691,183	29.848	557,890,443
人民幣	16,210,757	4.478	72,589,986	3,810,556	4.578	17,443,602
澳幣	900,380	21.673	19,513,515	396,906	23.297	9,246,900
日圓	59,150,194	0.278	16,443,030	33,517,246	0.265	8,873,235
歐元	412,901	35.187	14,528,563	805,809	35.690	28,759,253
港幣	1,794,734	3.926	7,045,881	1,531,397	3.819	5,848,896
短部位						
美金	23,122,966	30.737	710,738,859	18,687,982	29.848	557,794,894
人民幣	16,195,736	4.478	72,522,726	3,797,477	4.578	17,383,734
澳幣	896,241	21.673	19,423,819	396,911	23.297	9,247,000
日圓	58,640,679	0.278	16,301,391	33,543,041	0.265	8,880,064
歐元	425,934	35.187	14,987,140	806,274	35.690	28,775,841
港幣	1,790,530	3.926	7,029,376	1,526,808	3.819	5,831,369

G.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訊

(a)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84,516,113	24,445,452	45,771,036	47,053,603	501,786,204
利率敏感性負債	230,637,235	21,593,503	41,680,948	15,901,758	309,813,444
利率敏感性缺口	153,878,878	2,851,949	4,090,088	31,151,845	191,972,760
淨 值					45,226,17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61.9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24.4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94,628,534	18,046,763	40,808,345	52,368,804	505,852,44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6,219,926	20,149,415	23,469,517	4,435,721	314,274,57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8,408,608	(2,102,652)	17,338,828	47,933,083	191,577,867
淨 值					43,628,18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60.9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39.11

(b)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639,210	308,541	971,489	-	3,919,240
利率敏感性負債	5,399,509	1,010,205	1,095,339	200,000	7,705,053
利率敏感性缺口	(2,760,299)	(701,664)	(123,850)	(200,000)	(3,785,813)
淨 值					79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50.8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75,007.9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510,244	216,598	264,009	376	3,991,227
利率敏感性負債	8,153,556	417,954	564,783	202,750	9,339,043
利率敏感性缺口	(4,643,312)	(201,356)	(300,774)	(202,374)	(5,347,816)
淨 值					6,88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42.7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7,696.00)

(2)作業風險

A.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係起因於事件或行動的內部流程、人員及系統之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包含法律風險。

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目的是持續增強本公司預測潛在重大風險的能力，並且提升對重大風險進行良好管理的信心。本公司遵循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下之辨識、評估、控制、接受及監督方式管理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管理的權責落於各部門，本公司風險管理架構中已經對三道防線的職責分工做出了規定。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透過特定委員會之架構，達成作業風險管理治理。

風險委員會的設立旨在監督和質疑風險管理和控制的有效性。相對地，也會被授予某些風險接受及控制措施決定的許可權，該許可權是不包含其委員在各自崗位內的授權。風險委員會委任授權給國家作業風險委員會依循作業風險管理架構決定本公司在作業風險管理的方向，並有責任確認其運行的有效性。

國家作業風險委員會負責管理全行的作業風險，並以各業務領域或國家層面的委員會為支柱。國家作業風險委員會負責確認台灣作業風險架構及治理委員會架構的有效性，和其執行的連續性。

本公司亦得到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C.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依據不同作業風險的特性及活動由不同專業的第二道風險控制者負責監督控制的有效性，範圍包括以下型態：外部規章及法規、應負的責任、法律的可執行性、實體資產的損失或危害、安全與保全、內部詐欺或不誠實、外部詐欺、資訊安全、流程瑕疵、模型、行為、人事管理、廠商管理、資料品質管理、業務永續管理、財務控制、公司授權與架構等。

本公司透過三道防線之審查方式以達成持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它的基礎是落實在各個部門遵守此控管要求和透過管控內建於重要流程內的抽樣檢測進行定期測試。

D.作業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管理之程序和流程是建基於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上，並為本公司各階層採行。所識別之風險將依據準則評估其嚴重性和所需之風險抵減方式，將其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相關作業風險論壇及/或國家作業風險委員會將監督風險抵減計劃，並決定是否於風險承受範圍內接受剩餘風險。

E.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3)法令遵循與法律風險

法令遵循與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相關法令規範，以及契約或法律文件本身不具合法性、條款疏漏或權利義務欠缺平等互惠等，導致違反法規，因而造成本公司潛在的法律或經濟上損失。本公司設有專責法令遵循部門，負責法令遵循制度之落實，且設有專責法律事務部門，對於各類交易文件相關法律事務之有效性與可執行性，提供法律意見，以落實本公司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及法律事務管理。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A.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之業務核心，信用風險是本公司主要風險之一，它是因授信或交易業務而產生的。

有效之風險管理是本公司能持續穩定地賺取利潤之基礎，因此它是財務和作業管理之核心。

(a)策略和目標

本公司透過企業風險管理政策，管理全行風險，並在符合風險胃納之前提下，獲取最適化風險調整後的報酬。

在此企業風險管理政策，以下為本公司欲保有之風險管理文化之一些原則：

- a.平衡風險與報酬：透過完整的風險管理以建立一個永續經營的品牌價值，且符合所有利益相關者之利益。本公司所承擔的風險須與經核准的策略有一致性，且是在風險胃納範圍內承擔風險。經由管理風險概況(Risk Profile)，將可能嚴重影響投資者信心的重大非預期損失事件維持在一個較低的發生可能。
- b.業務行為準則：透過行為展現「一心做好 始終如一」的承諾。在所經營的市場中為客戶和投資者尋求達到良好的成果，同時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公平公正的對待以及尊重每一位同仁。
- c.責任與權責：藉由個人責任的承擔，確保在授權範圍內所承擔之風險是符合規範且明確的。本公司確保承擔之風險是公開透明，並透過適當管控及呈報，將其維持在風險胃納範圍內。
- d.風險預期：本公司積極評估重大風險的變化，且從已發生不良結果的各種事件中學習經驗，並確保對已知風險的警覺性。
- e.競爭利基：本公司於有效率的風險管控中尋求競爭利基。

(b)政策與流程

董事會檢閱及核准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並且監督信用審核權限和備抵呆帳提列之授權。各事業處所制定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除和集團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一致外，且更加詳細考量本地之特有風險和資產組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有效風險管理的最終負責單位為本公司董事會，本公司風險委員會，經由本公司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的授權，負責監控及管理信用風險。

風險委員會負責審核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的相關標準，以及相關委員會及風險管理人員之授權及責任承擔。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業務單位及交易單位，確保與風險/報酬相關的決策能客觀執行。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定期收到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並且有權調查及尋求在執掌範圍內的相關資訊。

內部稽核為獨立單位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評估及確認銀行和業務之標準、政策與流程已確實遵守其稽核報告及建議改善措施亦提供給相關單位及主管機關。

C.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在主觀判斷和經驗之輔助下，風險衡量在風險承擔和資產組合管理決策時扮演最重要角色。

風險管理單位可利用許多不同的風險衡量指標來評估和管理信用資產組合，這些包括了用系統來計算單一交易/交易對手/資產組合的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暴險額(EAD)。

內部會定期準備許多風險管理報表提供以下相關資訊：單一交易對手、關係集團、資產組合、信用評等轉移、單一客戶或資產組合授信品質惡化、模型績效和信用市場資訊更新。

本公司定期監控信用暴險、資產組合以及會影響風險管理結果之外在趨勢。呈送至風險委員會之內部風險報告包括重要政經發展、資產組合之壞帳率和不良債權的情形。

D.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任何帳戶、客戶、資產組合可能發生之信用損失，可透過擔保品、淨額結算合約、信用保險、信用衍生性商品和其它擔保來抵減風險。是否可仰賴這些降低風險之工具需審慎評估其法律強制性、市場評價關聯性和擔保者之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抵減政策規範了合格擔保品種類。合格擔保品種類包含現金、住宅/商用和工業不動產、固定資產(如交通工具、飛機、廠房設備)、有價證券、商品、銀行保證、信用狀及附賣回協議。

除了對借款人進行風險評估之外，當以保證或信用衍生性商品作為信用風險抵減工具時，這些保證或商品的信用可靠度亦需透過信用審核程序加以評估。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擔保品之評價也需符合本公司風險抵減政策。該政策依據擔保品價格變化和放款種類規範各類擔保品評價之頻率。不良債權之擔保品價值則依據公允價值決定。

特定種類之信用暴險，例如應收帳款承購，可透過購買信用保險進行風險抵減。

雙方或多方之淨額結算協議(Netting Agreement)可降低交易對手之交割前及交割風險。交割前風險可透過雙方淨額結算合約進行淨額結算，而交割部位一般使用款券同步交割(Delivery vs. Payment)或同步交收(Payment vs. Payment)系統進行清算。

E.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F.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其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107.12.31	106.12.31
各類保證款項	\$ 4,350,959	3,271,993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1,404,882	527,051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781,855	1,796,637
合 計	<u>\$ 6,537,696</u>	<u>5,595,681</u>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G.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a)產業別

	<u>107.12.31</u>	<u>106.12.31</u>
個人	\$ 191,090,166	177,887,463
製造業	48,279,793	44,258,875
運輸及倉儲業	15,373,969	17,322,363
商業買賣	6,804,584	9,645,771
政府機關	-	3,500,000
金融業	9,697,751	9,219,616
其他	11,006,346	5,674,583
合計	<u>\$ 282,252,609</u>	<u>267,508,671</u>

(b)地區別

	<u>107.12.31</u>	<u>106.12.31</u>
國內	\$ 245,458,951	237,964,615
國外	36,793,658	29,544,056
合計	<u>\$ 282,252,609</u>	<u>267,508,671</u>

(c)擔保品別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品	\$ 87,313,358	82,826,631
有擔保品		
—不動產	168,713,972	157,477,009
—動產	13,647,381	15,494,988
—債單擔保	9,454,406	8,857,182
—其他擔保品	3,123,492	2,852,861
合計	<u>\$ 282,252,609</u>	<u>267,508,671</u>

H.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自原始認列後判定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a)報導日較原始認列日各類授信資產之內部信用評等或外部信用評等有顯著貶落；
- (b)報導日預期存續期間發生之違約機率較原始認列日之存續期間違約機率有顯著增加；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c) 借款人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30天；
- (d) 借款人發生逾期還款情事，且延滯超過議定之寬限期；
- (e) 借款人償付能力惡化，面臨強制執行、債務重組或法律行動等情事；
- (f) 借款人發生立即信用危及情形，經本行信用風險委員會認定列為非預防性目的之早期預警帳戶。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違約之定義為借款人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

此外，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借款人將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借款人有重大財務困難亦可判定為信用減損，如：

- (a) 借款人已故；
- (b) 借款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c) 企業戶已暫停營業；
- (d) 紓困、重整、因借款人發生財務困難之個別協商或辦理政府之各類協商等；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運用前瞻性資訊產生多重經濟情境確保損失估計綜合考量所有可能結果。本公司之專業團隊運用歷史資料進行分析，辨認出影響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如實質國內生產毛額、進出口貿易值、消費者物價數及失業率等。

本公司利用經濟研究部門所提供攸關經濟因子預測資訊，包含對未來匯率、經濟成長及通貨膨脹之估計，建立基礎經濟情境。另為將預期信用損失的非線性變化納入考量，並增加經濟預測的能見度，本公司亦使用蒙地卡羅模擬法結合基礎情境產出數種經濟情境；將個別經濟情境結果加權平均之後，即可據此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並用來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a)信用品質分析

表內項目	107.12.31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小計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小計	已個別減損	已組合減損	備抵減損	合計
應收款項												
一應收承購帳款	\$ 12,164,489	1,674,109	-	13,838,598	173,463	1,303,421	-	1,476,884	-	-	157,155	15,158,327
一應收信用卡款	2,184,401	1,983,152	6,147	4,173,700	4	11,966	5,476	17,446	162,522	387,132	313,199	4,427,601
貼現及放款												
一消費金融	157,618,715	27,429,202	562,820	185,610,737	369,088	986,414	697,230	2,052,732	692,094	2,994,382	3,305,748	188,044,197
一企業金融	52,931,526	32,184,821	12,410	85,128,757	1,934,220	2,138,409	4,711	4,077,340	1,213,157	53,752	1,221,178	89,251,828
一催收款項	-	-	-	-	-	-	-	-	305,584	124,074	294,465	135,193
其他金融資產												
一非放款轉列之												
催收款項	-	-	-	-	-	-	-	-	30,327	-	30,327	-
表外項目												
保證責任、融資												
承諾及其他	4,510,609	1,518,732	-	6,029,341	395,043	113,312	-	508,355	-	-	97,059	6,440,637

應收款項	106.12.31					
	未逾期 未減損	已逾期 但未減損	已減損部位	備抵減損		合計
				個別減損	組合減損	
應收信用卡款	\$ 3,097,056	72,131	618,123	193,098	23,364	3,570,848
應收承購帳款	11,880,235	-	-	-	118,802	11,761,433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171,815,568	2,696,770	3,815,580	902,733	2,525,237	174,899,948
企業金融	87,394,517	16,451	1,769,785	875,146	405,061	87,900,5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5,135,013	-	-	-	-	185,135,013
其他金融資產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項	-	-	50,272	50,272	-	-
	<u>\$459,322,389</u>	<u>2,785,352</u>	<u>6,253,760</u>	<u>2,021,249</u>	<u>3,072,464</u>	<u>463,267,788</u>

(b)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放款及應收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之信用品質

應收款項	106.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信用卡款	\$ 1,141,817	1,936,598	18,641	3,097,056
應收承購帳款	4,986,510	181,294	6,712,431	11,880,235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145,372,325	25,751,419	691,824	171,815,568
企業金融	25,282,655	34,081,588	28,030,274	87,394,517
	<u>\$ 176,783,307</u>	<u>61,950,899</u>	<u>35,453,170</u>	<u>274,187,37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c)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放款及應收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已逾期但未減損部位之信用品質

106.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2	57,508	14,621	72,131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144	1,394,605	1,302,021	2,696,770
企業金融	-	14,985	1,466	16,451
合 計	<u>\$ 146</u>	<u>1,467,098</u>	<u>1,318,108</u>	<u>2,785,352</u>

(d)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發行機構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之信用品質

106.12.31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票券	<u>\$ 185,135,013</u>	<u>-</u>	<u>-</u>	<u>185,135,013</u>

I.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暫時延誤繳款或其他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根據本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消費金融之債務人逾期150天以內者或企業金融之債務人逾期90天以內者，通常不視為個別減損(但其資產已納入組合評估減損)，除非為協商戶或已有其他證據顯示減損之事實。

106.12.31					
	逾期1個月內	逾期1-2個月	逾期2-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 35,952	12,155	9,725	14,299	72,131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	1,841,292	580,273	151,067	124,138	2,696,770
企業金融	10,119	3,294	2,609	429	16,451
合 計	<u>\$ 1,887,363</u>	<u>595,722</u>	<u>163,401</u>	<u>138,866</u>	<u>2,785,35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J. 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a) 本公司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月		107.12.31				
業務別	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企業 金融	擔保	27,339	20,506,153	0.13 %	370,799	1,356.30 %
	無擔保	298,882	70,279,933	0.43 %	1,139,341	381.20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154,848	139,455,833	0.11 %	2,145,210	1,385.37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00,710	25,687,281	0.39 %	1,129,390	1,121.43 %
	其 擔 保	75,029	24,519,565	0.31 %	34,058	45.39 %
	他 無擔保	-	1,803,844	- %	2,593	- %
放款業務合計		656,808	282,252,609	0.23 %	4,821,391	734.06 %
		逾期帳款 金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2,868	4,740,800	0.27 %	313,199	2,433.94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15,315,482	- %	157,155	- %

年 月		106.12.31				
業務別	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企業 金融	擔保	35,054	25,036,215	0.14 %	262,657	749.29 %
	無擔保	497,711	64,144,538	0.78 %	1,017,550	204.45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217,072	130,191,100	0.17 %	2,323,977	1,070.60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57,388	24,846,390	0.63 %	1,019,835	647.98 %
	其 擔 保	73,292	21,291,429	0.34 %	81,568	111.29 %
	他 無擔保	54	1,998,999	- %	2,590	4,796.30 %
放款業務合計		980,571	267,508,671	0.37 %	4,708,177	480.15 %
		逾期帳款 金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5,463	3,787,310	0.41 %	216,462	1,399.87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11,880,235	- %	118,802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 3,639	12,096	4,466	16,150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271,949	37,473	280,901	42,738
	<u>\$ 275,588</u>	<u>49,569</u>	<u>285,367</u>	<u>58,888</u>

(b)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 積體電路製造業	5,739,494	12.71 %
2	B公司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5,532,724	12.26 %
3	C集團 海洋水運業	5,076,777	11.25 %
4	D集團 航空運輸業	4,038,491	8.95 %
5	E集團 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3,918,841	8.68 %
6	F集團 未分類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3,684,241	8.16 %
7	G集團 鋼鐵冶鍊業	2,817,900	6.24 %
8	H集團 水泥製造業	2,489,347	5.51 %
9	I集團 鞋類製造業	2,303,173	5.10 %
10	J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1,634,504	3.62 %

106.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B公司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5,372,601	12.26 %
2	D集團 航空運輸業	4,561,277	10.40 %
3	E集團 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329,451	9.88 %
4	K集團 航空運輸業	3,102,934	7.08 %
5	C集團 海洋水運業	3,043,884	6.94 %
6	L集團 投資顧問業	2,941,977	6.71 %
7	I集團 鞋類製造業	2,557,243	5.83 %
8	M集團 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548,478	5.81 %
9	N集團 海洋水運業	2,303,448	5.25 %
10	O集團 未分類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1,800,000	4.11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6條之定義者。

(5)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

A.流動性風險定義與來源

流動性風險是本公司無足夠的流動性金融資源用以支付到期之債務，或僅能以超額成本取得金融資源。

B.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流動性風險架構治理流動性風險並由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因應本地法規要求，本公司維持一個具有高度流動性之有價證券資產組合作為流動緩衝。本公司計提之準備金額共計新台幣2,011億元，相當於本公司總資產的32.10%。本公司流動準備計提總額符合本地法定最低流動準備的需求。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方及負債方具有同等重要性。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的流動性極佳，其中多數企業金融放款及固定收益資產天期皆小於一年。

本公司認為資本並非用以抵禦流動性風險工具；流動準備及短天期的資產部位才是真正用以降低流動性風險的方式。故本公司不針對為流動性風險持有特定資本。

C.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高品質流動性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D.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主要按本公司報導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

	107.12.31				合 計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3,335,037	3,161,236	-	-	36,496,273
應付款項	4,790,749	-	-	-	4,790,749
應付關係人款	6,231,122	-	-	-	6,231,122
存款及匯款	390,860,075	117,092,836	2,815,357	-	510,768,268
應付金融債券	2,200	-	2,000,000	6,147,471	8,149,671
其他金融負債	244,663	84,527	-	-	329,190
合 計	<u>\$ 435,463,846</u>	<u>120,338,599</u>	<u>4,815,357</u>	<u>6,147,471</u>	<u>566,765,273</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8,580,313	512,214	-	-	59,092,527
應付款項	3,676,343	-	-	-	3,676,343
應付關係人款	8,353,294	-	-	-	8,353,294
存款及匯款	414,279,670	86,667,158	4,463,432	-	505,410,260
應付金融債券	3,200	6,558,023	2,000,000	5,969,557	14,530,780
其他金融負債	1,182,304	-	82,082	-	1,264,386
合 計	<u>\$ 486,075,124</u>	<u>93,737,395</u>	<u>6,545,514</u>	<u>5,969,557</u>	<u>592,327,590</u>

E.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7.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 110,005	27,322	52,417	8,148	77	197,969
－利率衍生工具	9,415	11,211	25,805	87,574	1,667,189	1,801,194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	-	-	-	8,518	8,518
	<u>\$ 119,420</u>	<u>38,533</u>	<u>78,222</u>	<u>95,722</u>	<u>1,675,784</u>	<u>2,007,681</u>
	106.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 312,226	70,197	216,670	46,713	12	645,818
－利率衍生工具	2,237	20,175	26,385	101,820	1,574,186	1,724,803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	349	-	-	1,270	1,619
	<u>\$ 314,463</u>	<u>90,721</u>	<u>243,055</u>	<u>148,533</u>	<u>1,575,468</u>	<u>2,372,240</u>

(b) 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7.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219,033,271	165,344,241	136,984,890	79,034,162	3,210,423	603,606,987
－現金流入	217,402,560	163,810,744	134,929,654	78,098,563	3,144,110	597,385,631
現金流量淨額	<u>\$ (1,630,711)</u>	<u>(1,533,497)</u>	<u>(2,055,236)</u>	<u>(935,599)</u>	<u>(66,313)</u>	<u>(6,221,35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 202,310,421	196,721,970	111,032,584	47,749,363	969,916	558,784,254
— 現金流入	200,633,954	195,843,615	110,969,432	47,891,081	967,142	556,305,224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	-	-	3,438,539	-	3,438,539
現金流量淨額	\$ (1,676,467)	(878,355)	(63,152)	(3,296,821)	(2,774)	(5,917,569)

F.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所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7.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各類保證款項	\$ 805,381	1,207,883	1,922,148	415,547	4,350,959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373,719	747,438	136,732	146,993	1,404,882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15,503	516,886	49,466	-	781,855
	<u>\$ 1,394,603</u>	<u>2,472,207</u>	<u>2,108,346</u>	<u>562,540</u>	<u>6,537,696</u>

	106.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各類保證款項	\$ 407,106	1,158,723	1,291,569	414,595	3,271,993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118,119	236,237	43,216	129,479	527,051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552,558	1,199,116	44,963	-	1,796,637
	<u>\$ 1,077,783</u>	<u>2,594,076</u>	<u>1,379,748</u>	<u>544,074</u>	<u>5,595,681</u>

G.本公司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79,050,471	197,718,458	89,276,860	147,557,086	111,477,953	125,750,669	207,269,4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29,410,633	131,962,719	113,698,157	180,788,010	135,545,161	119,975,061	247,441,525
期距缺口	(50,360,162)	65,755,739	(24,421,297)	(33,230,924)	(24,067,208)	5,775,608	(40,172,08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37,366,729	138,360,109	107,913,408	172,566,579	112,648,324	95,636,932	210,241,37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21,466,623	83,827,113	112,360,386	226,571,544	146,958,873	80,982,897	270,765,810
期距缺口	(84,099,894)	54,532,996	(4,446,978)	(54,004,965)	(34,310,549)	14,654,035	(60,524,43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H.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5,447,302	10,758,549	5,713,459	4,434,006	3,776,362	764,92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7,066,857	11,126,424	7,016,212	4,021,223	3,370,580	1,532,418
期距缺口	(1,619,555)	(367,875)	(1,302,753)	412,783	405,782	(767,49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3,562,097	9,265,128	7,150,820	4,419,703	2,024,576	701,87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4,415,026	9,540,294	7,642,905	3,625,569	2,032,605	1,573,653
期距缺口	(852,929)	(275,166)	(492,085)	794,134	(8,029)	(871,783)

4.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資訊

本公司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7.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衍生金融資產	\$ 8,043,768	-	8,043,768	3,339,296	1,317,955	3,386,517
附賣回及證券 借入協議	11,738,716	-	11,738,716	-	11,738,716	-
合 計	\$ 19,782,484	-	19,782,484	3,339,296	13,056,671	3,386,517

107.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e)=(c)-(d)
衍生金融負債	\$ 8,114,286	-	8,114,286	3,339,296	1,180,788	3,594,20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資產	\$ 6,956,400	-	6,956,400	3,071,079	1,149,472	2,735,849
附賣回及證券						
借入協議	3,356,185	-	3,356,185	-	3,356,185	-
合計	\$ 10,312,585	-	10,312,585	3,071,079	4,505,657	2,735,849

106.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負債	\$ 7,428,672	-	7,428,672	3,071,079	708,533	3,649,060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5. 資本管理

(1) 概述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A.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業務發展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適足率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B.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2)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本公司之資本由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根據我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 A.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

(a)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係指普通股權益減無形資產、因以前年度虧損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提列不足之金額、不動產重估增值、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其他依計算方法說明規定之法定調整項目。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普通股權益係下列各項目之合計數額：

- a. 普通股及其股本溢價。
- b. 預收股本。
- c. 資本公積。
- d. 法定盈餘公積。
- e. 特別盈餘公積。
- f. 累積盈虧。
- g. 非控制權益。
- h. 其他權益項目。

(b) 其他第一類資本：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等。

B. 第二類資本：包括永續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長期次順位債券、非永續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等。

(3) 資本適足性

年 度			107.12.31	106.12.31
分析項目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40,752,246	39,686,736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9,600,646	9,433,516
	自有資本		50,352,892	49,120,252
加 權 風 險	信用	標準法	274,205,939	261,584,019
		內部評等法	-	-
	風險	資產證券化	-	-
險 性 資 產	作業	基本指標法	24,373,762	24,233,45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風險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標準法	20,198,732
風險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18,778,433	303,305,241
資本適足率			15.80 %	16.19 %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78 %	13.08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78 %	13.08 %
槓桿比率			6.19 %	5.90 %

註：本表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編製。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英商渣打銀行 ("SCB")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pei Branch ("SCB Taipei")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New York ("SCB New York")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Japan ("SCB Japan")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SCB Singapore")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Germany ("SCB Germany")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Sdn Bhd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SCB Hong Kong")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China Limited ("SCB Chin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hailand Limited ("SCB Thailand")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Korea Limited ("SCB Kore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Vietnam Limited ("SCB Vietnam")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Philippines Limited ("SCB Philippines")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outh Africa Limited ("SCB South Afric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Macau Limited ("SCB Macau")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Indonesia ("SCB Indonesi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Dubai ("SCB Dubai")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Mauritius ("SCB Mauritius")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France ("SCB France")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Australia ("SCB Australi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India ("SCB India")	聯屬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Qatar ("SCB Qatar")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Malaysia ("SCB Malaysi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UAE ("SCB UAE")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weden ("SCB Sweden")	聯屬公司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其 他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交易揭露」，關係人應包含： 1.本公司主要管理人或經理人。 2.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主要管理人或經理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 3.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主要管理人或經理人及前述關係人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總經理之企業。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 款

107.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u>315,102</u>	<u>0.06</u>	0.00~7.00
106.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u>438,144</u>	<u>0.09</u>	0.00~6.80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牌告利率為計算基礎，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另，本公司行員儲蓄存款利率係依三年期一般客戶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百分之三計算之。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2,121千元及2,56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付利息分別為263千元及239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度SCB Hong Kong之定期存款利息支出為66,068千元。

2.放 款

107年度							
類 別	本期 最高餘額	戶數或關係 人名稱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 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9,448	19	6,077	6,077	-	無擔保信用放款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93,038	16	82,942	82,942	-	房屋	無
其他放款	3,765	其他個人	3,155	3,155	-	綜存透支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類 別	本期 最高餘額	戶數或關係 人名稱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 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8,703	15	5,746	5,746	-	無擔保信用放款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94,339	19	146,105	146,105	-	房屋	無
其他放款	4,363	其他個人	3,765	3,765	-	綜存透支	無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上述放款交易計收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405千元及2,11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收利息分別為68千元及112千元。

3.外匯及衍生金融商品交易

107.12.31						
關係人名稱	金融商品 合約名稱	合 約 到期期間	名目本金	本 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SCB	利率交換合約	108.1.3~ 117.11.29	\$ 182,151,962	(1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7,1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82,678)
	即期/遠期/換 匯合約	108.1.2~ 109.6.15	63,379,934	(296,7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3,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917)
	匯率選擇權合約	108.1.2~ 109.10.13	80,866,194	311,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99
SCB Singapore	換匯換利合約	110.6.8~ 110.10.4	737,531	38,9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9,3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97
	即期/遠期/換 匯合約	108.1.2~ 108.11.17	42,213,398	464,2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5,8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8,050)
	匯率選擇權合約	108.1.2~ 108.8.20	62,099,765	(45,1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247
SCB Hong Kong	即期/遠期/換 匯合約	108.1.2~ 108.8.20	62,099,765	(45,1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7,876)

106.12.31						
關係人名稱	金融商品 合約名稱	合 約 到期期間	名目本金	本 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SCB	利率交換合約	107.1.26~ 116.12.7	\$ 203,171,847	78,9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4,9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40,275)
	即期/遠期/換 匯合約	107.1.2~ 109.1.14	36,887,397	1,381,4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4,8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6,943)
	匯率選擇權合約	107.1.2~ 107.12.28	115,253,516	1,869,9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48,03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關係人名稱	金融商品 合約名稱	合 約 到期期間	名目本金	本 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SCB	商品交換合約	107.1.3~ 107.6.4	\$ 2,122,265	(118,7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5,655)
	換匯換利合約	107.1.5~ 107.1.29	5,969,560	(1,077,9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246)
	利率交換合約 (避險交易)	107.2.13~ 107.2.20	507,413	14,61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 債	(349)
SCB Singapore	即期/遠期/換 匯合約	107.1.2~ 107.12.21	40,076,907	(1,623,4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3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71,862)
SCB Hong Kong	即期/遠期/換 匯合約	107.1.2~ 107.12.21	19,971,299	149,1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6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1,087)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選擇權合約所產生之應收權利金分別為2,159千元及10,707千元，帳列應收款項一淨額；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選擇權合約所產生之應付權利金3,468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利率交換合約所產生之應付利息為548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4.存放銀行同業一聯屬公司

107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Taipei	\$ 6,600,000	0.16~0.24	8,183
SCB New York	3,233,520	1.20	17,323
SCB China	1,571,771	1.84	11,788
SCB Germany	1,453,462	-	-
SCB	1,361,771	-	-
SCB Japan	1,142,204	-	-
SCB Hong Kong	172,199	-	-
SCB Singapore	74,400	-	-
SCB Thailand	570	-	-
SCB Philippines	165	-	-
	<u>\$ 15,610,062</u>		<u>37,294</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China	\$ 3,456,593	2.00~5.00	33,171
SCB New York	2,379,694	0.58	7,731
SCB Germany	1,473,913	-0.50	(3)
SCB Japan	1,287,455	-	-
SCB	822,476	-	-
SCB Hong Kong	707,140	-	2
SCB Singapore	66,730	-	-
SCB Thailand	885	-	-
SCB Philippines	169	-	-
	<u>\$ 10,195,055</u>		<u>40,901</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存放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收關係人利息為2,038千元及3,973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放銀行同業產生之手續費費用分別為24,165千元及26,288千元，帳列手續費淨收益。

5.拆借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7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Taipei	\$ 27,981,517	-0.21~4.00	725,866
SCB	12,141,256	-0.50~2.40	286,857
SCB Hong Kong	-	-0.75~7.60	24,009
SCB Japan	-	-0.16~2.45	9,626
SCB China	-	-0.50~5.10	3,449
SCB Korea	-	1.52~2.24	2,001
SCB Thailand	-	-0.45~2.40	338
SCB Singapore	-	1.70~2.80	77
SCB Germany	-	-0.50	(753)
	<u>\$ 40,122,773</u>		<u>1,051,470</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Taipei	\$ 27,589,121	-0.27~4.00	451,434
SCB	23,281,273	0.75~1.50	105,846
SCB Japan	2,647,364	-0.11~1.50	9,022
SCB Thailand	1,492,389	2.40~3.60	1,373
SCB Korea	-	1.53~1.96	23,237
SCB Hong Kong	-	0.40~1.45	3,262
SCB New York	-	1.25	1,438
SCB Singapore	-	-0.26~14.00	456
SCB Germany	-	-0.50~-0.45	(5,529)
SCB China	-	-0.30	(1)
	<u>\$ 55,010,147</u>		<u>590,538</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拆借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收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185,627千元及144,004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6.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107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Taipei	<u>\$ 211,519</u>	0.01	<u>72</u>

106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Taipei	<u>\$ 1,283,826</u>	0.01	<u>108</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同業存款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1千元及4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透支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7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Hong Kong	\$ 45,561	6.38	300
SCB Germany	-	1.50	4,452
SCB China	-	7.21	1,195
SCB New York	-	2.40	1,130
SCB Singapore	-	10.75	29
SCB	-	1.75	3
	<u>\$ 45,561</u>		<u>7,109</u>
106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Germany	\$ -	1.50	3,270
SCB Hong Kong	-	6.25	578
SCB New York	-	1.25	373
SCB China	-	8.00	345
SCB	-	1.25	20
	<u>\$ -</u>		<u>4,586</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因透支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

8.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107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Hong Kong	\$ 25,178,765	-0.45~7.30	611,911
SCB Vietnam	4,456,917	2.20~3.04	58,581
SCB Taipei	4,027,945	0.00~2.83	24,865
SCB Korea	1,844,242	1.47~2.80	22,886
SCB Macau	614,747	0.05~2.79	14,382
SCB Japan	-	0.00~2.80	45,436
SCB Singapore	-	-0.45~2.33	5,570
SCB Thailand	-	2.06~2.25	3,039
SCB China	-	1.50~2.40	2,836
SCB	-	-0.40~-0.22	(170)
	<u>\$ 36,122,616</u>		<u>789,33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Hong Kong	\$ 42,468,776	0.28~2.00	240,157
SCB Vietnam	1,492,389	2.20	274
SCB Macau	776,042	0.91~1.52	10,794
SCB Taipei	596,956	0.27~1.45	42,282
SCB Singapore	-	1.30~1.80	27,560
SCB	-	1.65	25,712
SCB New York	-	1.70	15,279
SCB Thailand	-	1.55	11,955
SCB China	-	0.95~1.50	8,514
SCB Korea	-	0.90~1.50	6,197
SCB Japan	-	-	100
	<u>\$ 45,334,163</u>		<u>388,824</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同業拆放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167,368千元及67,057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9.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因向關係人購進金融債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為227,078千元。

10.本公司向關係人購進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12.31	106.12.31
SCB	\$ <u>346,779</u>	<u>238,18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利息收入為6,506千元及1,421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收利息為329千元及162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11.本公司因發行金融債券予關係人所產生之期末應付金融債券如下：

關係人名稱	債券別(註)	107.12.31	106.12.31
SCB	103-2期	\$ <u>6,147,471</u>	<u>5,969,557</u>

註：應付金融債券之發行條件及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275,203千元及277,77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付利息分別為10,758千元及10,447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2.保證款項

	107年度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費率	擔保品內容
SCB Indonesia	\$ 12,295	12,295	美金100(按次計費)	無

	106年度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費率	擔保品內容
SCB Indonesia	\$ 11,939	11,939	美金100(按次計費)	無

- 13.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營運諮詢服務費為961,341千元、顧問及技術服務費為485,519千元及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為105,578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營運諮詢服務費為1,042,050千元、顧問技術服務費為530,087千元及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為128,997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費用而應付英商渣打銀行之費用分別為5,662,056千元及8,144,014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本公司參加集團之相關保險，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帳列集團保險費用分別為21,468千元及23,600千元。
- 14.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有關認購股權之相關成本分別為26,752千元及26,038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以股份為基準的員工獎勵計劃估列應付英商渣打銀行認購股權相關成本分別為73,574千元及45,183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另，預付英商渣打銀行認購股權相關成本分別為857千元及832千元，帳列其他資產－淨額。
- 15.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營業或各項業務活動與關係人間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支援性服務費用：		
SCB Singapore	\$ 10,094	6,124
SCB	7,558	5,074
SCB Hong Kong	6,738	10,738
SCB Philippines	4,663	-
SCB Australia	1,675	-
其他	1,430	746
合計	<u>\$ 32,158</u>	<u>22,682</u>
資訊服務費用：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Sdn Bhd	\$ 152,220	100,403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112,315	102,264
合計	<u>\$ 264,535</u>	<u>202,667</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諮詢服務、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		
收入：		
SCB	\$ 228,781	199,646
SCB Hong Kong	78,020	61,521
SCB New York	19,058	23,781
SCB China	14,958	10,652
其 他	13,076	10,030
合 計	<u>\$ 353,893</u>	<u>305,630</u>
諮詢服務及貸款行政作業服務費用：		
SCB	\$ 52,681	11,928
SCB Hong Kong	52,345	2,073
SCB New York	43,043	266
SCB China	11,774	(3,712)
SCB Korea	11,746	10,911
其 他	31,736	6,094
合 計	<u>\$ 203,325</u>	<u>27,560</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支援性服務費用及資訊服務費用分別為69,430千元及29,265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諮詢服務收入、貸款行政作業服務、交易服務及支援性服務收入分別為216,111千元及275,711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諮詢服務費用、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費用分別為247,672千元及53,068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16. 本公司與SCB Taipei訂有房屋租賃之契約，本公司與關係人租金係按租賃主契約之租金或依據市場行情試算租金，並按關係人承租坪數計算，租金係每月收取。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091千元及3,12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提供SCB Taipei公用事業設施及資訊軟體之使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分別為80千元及71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相關費用分攤款分別為934千元及947千元。
17.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提供SCB Taipei行政支援服務所產生之服務收入分別為3,180千元及3,184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8.本公司與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簽訂之獨賣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664,955千元及562,083千元，帳列手續費淨收益。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款項分別為476,442千元及2,050,231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另，民國一〇七年度預收手續費收入1,743,369千元，帳列其他負債。(請參閱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三)重大服務合約)。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3,380	242,186
退職後福利	1,175	1,101
合 計	<u>\$ 254,555</u>	<u>243,287</u>

八、質押之資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面 額	107.12.31	106.12.31
可轉讓定期存單、債券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假扣押提存擔保		\$ -	2,900
	美元清算透支保證金		14,600,000	7,000,000
合 計			<u>\$ 14,600,000</u>	<u>7,002,900</u>

本公司依銀行業相關法令要求之各項保證金而設定質抵押之資產如下：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面 額	107.12.31	106.12.31
可轉讓定期存單、債券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		\$ 150,000	150,000
	證券經紀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 保證金		50,000	50,000
	證券承銷業務營業保證金		50,000	50,000
	票券商營業保證金		200,000	100,000
	給付結算準備金		100,000	100,000
			<u>550,000</u>	<u>450,000</u>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營業保證金及給付結算準備金		50,300	50,300
合 計			<u>\$ 600,300</u>	<u>500,300</u>

(一)假扣押提存擔保係本公司為追索債權而提供法院作為執行假扣押之擔保品。

(二)美元清算透支保證金係本公司參加國內美元清算專戶，為該專戶之透支額度所提供的擔保質權設定。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係本公司因信託業務及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 (四)證券經紀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及所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代理買賣外國債券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
- (五)證券承銷業務營業保證金係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有價證券承銷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法應提列之證券承銷業務保證金為40,000千元。)
- (六)票券商營業保證金係本公司承作票券業務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
- (七)營業保證金及給付結算準備金係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規提存之營業保證金、繳存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之自律基金及繳存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107.12.31	106.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5,081,527	5,830,661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承銷品及其他保管品	1,669,911,090	2,376,437,835
信託資產	89,389,906	94,424,876
	<u>\$ 1,764,382,523</u>	<u>2,476,693,372</u>
各類保證款項	\$ 4,350,959	3,271,993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 1,404,882	527,051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781,855	1,796,637

(二)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368,202	431,888
一年至五年	537,676	816,016
合 計	<u>\$ 905,878</u>	<u>1,247,904</u>

(三)重大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四日與保誠人壽及渣打人身保代簽訂保險商品推廣契約書，延續三方合作關係。渣打人身保代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與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簽訂獨賣合約。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一日吸收合併子公司渣打人身保代，本合約於合併後至合併基準日仍為有效之合約，原渣打人身保代之相關權利及義務均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17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7,409	應付款項	\$ 4		
短期投資	84,214,746	應付稅捐	-		
結構型商品投資	4,693,436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74,308		
保管有價證券	474,308	信託資本及累積盈餘	88,915,588		
其他資產	1				
信託資產總額	<u>\$ 89,389,900</u>	信託負債總額	<u>\$ 89,389,900</u>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5,758	應付款項	\$ 5		
短期投資	89,476,508	應付稅捐	1		
結構型商品投資	4,319,33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623,272		
保管有價證券	623,272	信託資本及累積盈餘	93,801,598		
其他資產	1				
信託資產總額	<u>\$ 94,424,876</u>	信託負債總額	<u>\$ 94,424,876</u>		

信託帳損益表		
	107年度	106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4,814,335	4,001,698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238	358
已實現投資利益	1,606,738	2,287,405
未實現投資利益	1,053,231	3,917,889
財產交易利益	8	-
	<u>7,474,550</u>	<u>10,207,350</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48	59
手續費	-	1
已實現投資損失	2,235,284	2,155,260
未實現投資損失	7,613,947	1,108,305
財產交易淨損失	-	37
	<u>9,849,279</u>	<u>3,263,662</u>
稅前淨利益(損失)	(2,374,729)	6,943,688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益(損失)	<u>\$ (2,374,729)</u>	<u>6,943,688</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投資項目	107.12.31	106.12.31
銀行存款	\$ 7,409	5,758
短期投資：		
債 券	24,588,864	23,170,622
股 票	4,344,437	3,913,947
基 金	55,281,445	62,391,939
結構型商品投資	4,693,436	4,319,337
保管有價證券	474,308	623,272
其他資產	1	1
	<u>\$ 89,389,900</u>	<u>94,424,876</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暨信託帳財產目錄包括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承作之外幣特定金錢信託。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資產報酬率(年)	稅 前	0.44	0.41
	稅 後	0.43	0.35
淨值報酬率(年)	稅 前	6.31	6.06
	稅 後	6.12	5.13
純益率		20.39	16.31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資訊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銀行業不適用。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銀行業不適用。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銀行業不適用。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請參閱附註六(八)及七。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銀行業不適用。
- 10.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 (1)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無。
 - (2)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十億元以上：無。
- 11.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工具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12.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不適用。
- 13.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 列之投 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千股)	擬制持股 股數(千股)	合 計 股數(千股)	持 股 比	
台灣育成中 小企業開發 (股)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 復興北路181號 8樓	中小企業開 發業	4.84 %	29,038	-	3,417	-	3,417	4.84 %	註二
財金資訊 (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 康寧路三段81 號	資訊軟體服 務業	1.14 %	300,806	15,735	5,938	-	5,938	1.14 %	註二
生源創業投 資(股)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 新生南路一段 50號5樓	創業投資業	5.00 %	8,740	137	851	-	851	5.00 %	註二
力宇創業投 資(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 南京東路三段 70號8樓	創業投資業	4.76 %	4,989	-	558	-	558	4.76 %	註二 及註三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被 投 資	所 在	主要營	期末持	投資帳	本期認 列之投 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持股情形				備 註
						現股股數 (千股)	擬制持股 股數(千股)	合 計		
								股數(千股)	持股比	
公司名稱	地區	業項目	股比率	面金額						
雍聯(股)公司	新竹市中央路 243之1號	住宅及大樓 開發租售業	2.73 %	-	-	18,850	-	18,850	2.73 %	註二
台灣金融資 產服務(股) 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 忠孝東路四段 300號10樓	公正第三人 資產拍賣業 務	2.94 %	41,600	350	5,000	-	5,000	2.94 %	註二
陽光資產管 理(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 南京東路二段 85號11樓及87 號11樓	金融機構金 錢債權收買 業務	1.42 %	1,869	110	85	-	85	1.42 %	註二

註一：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二：除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減資退還股款，其餘轉投資公司之持股股數並無變動。

註三：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辦理減資。

註四：民國一〇七年度收取已於民國一〇二年清算之福記(股)公司所發放之清算股利103千元，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三)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及稅前損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個人金融事業處：負責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個人金融客戶發展策略，落實計畫執行以建立高績效之企業文化。掌理客戶價值主張之推展與開發相關產品。
- (二)國際企業暨金融機構客戶處：以國際企業及金融機構客戶為服務對象，提供國際貿易融資、現金管理、證券服務、外匯交易、風險控管、增資及企業融資等的業務服務。
- (三)商業銀行事業處：主要以企業客戶及其他有貿易融資或跨國資金管理需求之客戶為服務對象，提供包括一般企業短期營運週轉金及中長期融資授信業務、各項進出口貿易相關之融資及供應鏈服務、資金管理、外匯交易、及企業客戶網際網路(Internet)銀行等專業服務。
- (四)其他金融事業處：包含銀行資產及負債管理業務及其他無法直接歸屬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營運部門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評估基礎係依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營運部門揭露之資產、負債、損益及費用係配合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另，部門別損益包含部門間之資金移轉訂價及依適當成本動因分攤之費用成本，本公司並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主要業務均於國內，故無地區別資訊揭露之適用。另，本公司未有任一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佔本公司收入金額10%以上之情事。

本公司依部門別揭露之資產、負債及損益係配合渣打集團之會計政策予以編製，其營業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度				
	個人金融 事業處	國際企業暨金 融機構客戶處	商業銀行 事業處	其他金融 事業處	合 計
利息收入	\$ 5,144,283	1,752,758	610,905	2,812,531	10,320,477
利息費用	191,575	(1,095,547)	(89,866)	(5,270,332)	(6,264,170)
利息淨收益	5,335,858	657,211	521,039	(2,457,801)	4,056,307
手續費淨收益	3,657,821	766,356	71,432	(20,822)	4,474,787
其他淨收益	382,064	647,511	195,434	3,600,611	4,825,620
淨收益	9,375,743	2,071,078	787,905	1,121,988	13,356,714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					
準備(提存)迴轉	(418,734)	(178,291)	(34,120)	1,095	(630,050)
營業費用	(7,613,959)	(1,619,249)	(894,818)	209,524	(9,918,502)
部門損益	<u>\$ 1,343,050</u>	<u>273,538</u>	<u>(141,033)</u>	<u>1,332,607</u>	<u>2,808,162</u>
部門資產	<u>\$ 206,782,206</u>	<u>91,157,915</u>	<u>27,947,613</u>	<u>300,685,058</u>	<u>626,572,792</u>
部門負債	<u>\$ 339,071,988</u>	<u>150,604,216</u>	<u>58,622,020</u>	<u>33,128,786</u>	<u>581,427,010</u>

	106年度				
	個人金融 事業處	國際企業暨金 融機構客戶處	商業銀行 事業處	其他金融 事業處	合 計
利息收入	\$ 5,147,129	1,747,452	523,769	2,186,989	9,605,339
利息費用	16,610	(894,745)	(63,819)	(3,333,136)	(4,275,090)
利息淨收益	5,163,739	852,707	459,950	(1,146,147)	5,330,249
手續費淨收益	3,537,143	825,492	82,825	12,384	4,457,844
其他淨收益	390,815	693,211	189,383	2,400,745	3,674,154
淨收益	9,091,697	2,371,410	732,158	1,266,982	13,462,247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					
準備(提存)迴轉	(310,718)	(18,306)	(439,323)	-	(768,347)
營業費用	(7,718,014)	(1,180,207)	(925,908)	(279,079)	(10,103,208)
部門損益	<u>\$ 1,062,965</u>	<u>1,172,897</u>	<u>(633,073)</u>	<u>987,903</u>	<u>2,590,692</u>
部門資產	<u>\$ 194,635,206</u>	<u>83,318,312</u>	<u>33,104,762</u>	<u>336,858,111</u>	<u>647,916,391</u>
部門負債	<u>\$ 308,577,639</u>	<u>185,365,210</u>	<u>36,052,999</u>	<u>74,083,144</u>	<u>604,078,99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台 幣		\$ 2,586,007
美 金	USD1@30.7374	264,354
港 幣	HKD1@3.9259	158,609
歐 元	EUR1@35.1866	144,086
日 幣	JPY1@0.2780	135,341
人 民 幣	CNY1@4.4779	98,208
英 鎊	GBP1@38.8753	47,760
新加坡幣	SGD1@22.4800	30,561
	小 計	<u>3,464,926</u>
待交換票據		<u>109,863</u>
存放銀行同業	中國銀行台北分行	3,029,876
	其 他(註)	<u>1,422,980</u>
	小 計	<u>4,452,856</u>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SCB Taipei	6,600,000
	SCB New York	3,233,520
	SCB China	1,571,771
	SCB Germany	1,453,462
	SCB	1,361,771
	SCB Japan	1,142,204
	其 他(註)	<u>247,334</u>
	小 計	<u>15,610,062</u>
合 計		<u>23,637,707</u>
減：備抵呆帳		<u>75</u>
總 計		<u>\$ 23,637,632</u>

註：每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利率商品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政府公債										
100央債甲9			\$ -	2,100,000	1.25 %	2,141,123	101.63	2,134,157	-	
105央債甲5			-	1,850,000	0.50 %	1,845,335	99.82	1,846,709	-	
100央債甲5			-	950,000	1.38 %	971,971	101.74	966,497	-	
104央債甲6			-	900,000	1.00 %	909,433	100.61	905,458	-	
101央債甲5			-	800,000	1.25 %	815,043	101.83	814,664	-	
94央債甲8			-	300,000	2.00 %	311,119	102.62	307,858	-	
小 計								6,975,343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公司債										
01 台電3A			\$ -	400,000	1.39 %	402,406	100.52	402,098	-	
01 台積3B			-	300,000	1.39 %	302,970	100.68	302,026	-	
01 台電4A			-	300,000	1.31 %	302,808	100.60	301,791	-	
P04 台電1A			-	200,000	1.43 %	202,833	101.03	202,054	-	
P03 中油1A			-	100,000	1.41 %	101,834	100.61	100,609	-	
01 富邦金1B			-	100,000	1.45 %	100,559	100.52	100,524	-	
P03 鴻海2B			-	100,000	1.37 %	101,049	100.31	100,306	-	
01 台塑2B			-	50,000	1.40 %	51,867	100.57	50,283	-	
小 計								1,559,691	-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1,825,915	-	
利率選擇權合約								103,898	-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5,460,247	-	
換匯換利合約								150,972	-	
匯率選擇合約								255,362	-	
小 計								7,796,394	-	
合 計								\$ 16,331,428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債務工具			\$	-	-	-	-	<u>97,513,252</u>	
可轉讓定存單									
政府公債									
105央債甲1			-	5,750,000	0.38 %	5,747,250	100.00	5,749,822	
103央債甲4			-	5,500,000	1.00 %	5,548,190	100.06	5,503,443	
103央債甲10			-	5,150,000	1.13 %	5,244,889	100.35	5,168,025	
98央債甲3			-	4,700,000	1.38 %	4,804,242	100.15	4,707,215	
103央債甲15			-	4,350,000	1.25 %	4,475,029	100.60	4,376,244	
89央債甲7			-	4,250,000	6.25 %	4,878,961	105.99	4,504,749	
103央債甲9			-	3,450,000	1.13 %	3,520,266	100.31	3,460,802	
88央債甲3			-	3,450,000	5.25 %	3,666,453	100.26	3,459,087	
103央債甲2			-	3,250,000	1.13 %	3,278,476	100.03	3,251,056	
其他(註)			-	22,854,000	0.50%~5.88%	23,918,900	-	<u>23,414,618</u>	
小 計								<u>63,595,061</u>	
國庫券								<u>999,728</u>	
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387,042</u>	
合 計								<u>\$ 162,495,083</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摘 要	張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帳面價值	累 計 減 損	備 註
政府公債								
107央債甲7		-	-	1,000,000	0.63%	995,092	-	
102央債甲10		-	-	900,000	1.75%	941,975	-	
合 計						<u>\$ 1,937,067</u>	<u>-</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公允價值	備 註
避險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		\$ <u>247,374</u>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		\$ <u>8,518</u>	公允價值避險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備 註
政府公債	\$ 11,848,111	\$ <u>11,738,71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應收承購帳款	\$ 15,315,482	157,155	-	15,158,327	
應收信用卡款	4,740,800	313,199	-	4,427,601	
應收帳款：					
應收財富管理手續費	364,201	-	-	364,201	
應收收益	134,500	-	-	134,500	
應收帳款	<u>172,102</u>	<u>-</u>	<u>-</u>	<u>172,102</u>	
小 計	<u>670,803</u>	<u>-</u>	<u>-</u>	<u>670,803</u>	
應收利息：					
利率商品	1,265,466	-	-	1,265,466	
放 款	503,845	-	-	503,845	
存放銀行同業	23,052	-	-	23,052	
其 他(註)	<u>62,184</u>	<u>9,108</u>	<u>-</u>	<u>53,076</u>	
小 計	<u>1,854,547</u>	<u>9,108</u>	<u>-</u>	<u>1,845,439</u>	
應收承兌票款	1,048,000	10,480	-	1,037,520	
應收關係人款	882,854	-	-	882,854	
其 他(註)	<u>554,455</u>	<u>439</u>	<u>-</u>	<u>554,016</u>	
合 計	<u>\$ 25,066,941</u>	<u>490,381</u>	<u>-</u>	<u>24,576,560</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押匯及貼現	\$ 1,283,594	-	-	1,283,594	
短期放款及透支	42,282,793	-	-	42,282,793	
短期擔保放款	6,663,986	-	-	6,663,986	
中期放款	45,726,084	-	-	45,726,084	
中期擔保放款	3,360,990	-	-	3,360,990	
長期放款	8,342,852	-	-	8,342,852	
長期擔保放款	174,162,652	-	-	174,162,652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29,658	-	-	429,658	
加：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	-	53,559	53,559	
減：備抵呆帳	-	4,821,391	-	4,821,391	
合 計	<u>\$282,252,609</u>	<u>4,821,391</u>	<u>53,559</u>	<u>277,484,777</u>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受限制資產－債票券投資		\$ 15,145,361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0,327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 催收款項		<u>30,327</u>	
合 計		<u>\$ 15,145,361</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成 本：							
土 地	\$ 2,653,772	-	-	-	2,653,772		
房屋及建築	2,776,918	1,595	16,965	12,680	2,774,228		
辦公設備	453,445	4,507	102,102	-	355,850		
租賃權益改良	640,675	39,127	72,436	-	607,366		
其他設備	449,012	124,012	47,276	-	525,748		
未完工程	-	48,121	-	(12,680)	35,441		
合 計	<u>\$ 6,973,822</u>	<u>217,362</u>	<u>238,779</u>	<u>-</u>	<u>6,952,405</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1,214,261	83,527	16,964	1,280,824	
辦公設備	450,650	1,775	102,103	350,322	
租賃權益改良	525,350	26,488	72,436	479,402	
其他設備	340,173	54,426	47,276	347,323	
合 計	<u>\$ 2,530,434</u>	<u>166,216</u>	<u>238,779</u>	<u>2,457,871</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 地	\$ 20,632	63,343	-	83,975	
房屋及建築	-	59,502	-	59,502	
	<u>\$ 20,632</u>	<u>122,845</u>	<u>-</u>	<u>143,477</u>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商 譽	\$ 3,156,048	-	-	3,156,048	
其 他	-	108,479	6,506	101,973	
	<u>\$ 3,156,048</u>	<u>108,479</u>	<u>6,506</u>	<u>3,258,021</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441,808	
折舊費用		35,531	
資產減損損失		11,901	
認股權費用		45,813	
員工福利		269,498	
負債準備		18,618	
虧損扣抵		766,8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4,608	
避險工具損失		2,036	
合 計		<u>\$ 1,596,681</u>	

其他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租賃保證金		\$ 106,410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50,300	
信用卡簽帳保證金		58,773	
其 他(註)		<u>45,021</u>	
小 計		260,504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存出保證金		1,180,788	
預付費用		245,768	
其 他(註)		<u>9,506</u>	
合 計		<u>\$ 1,696,56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公允價值		備註
						單 價	總 額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797,086	
利率選擇權合約							4,108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5,845,608	
換匯換利合約							204,826	
匯率選擇權合約							<u>254,140</u>	
合 計						\$	<u><u>8,105,768</u></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帳款		\$ 17,918	
應付利息		605,832	
應付費用		1,890,062	
應付代收款		63,374	
應付固定收益交割款		364,726	
承兌匯票		1,048,000	
暫收款		27,318	
其 他(註)		<u>773,519</u>	
合 計		<u>\$ 4,790,749</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支票存款		\$ 2,271,306	
活期存款		154,934,454	
活期儲蓄存款		126,343,265	
定期存款		195,972,625	
定期儲蓄存款		31,022,509	
匯 款		<u>224,109</u>	
合 計		<u>\$ 510,768,268</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受託機構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1.7.19	96.7.19	(註一)	\$ 8,000,000	7,999,000	1,000	-	1,000			A券
九十四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4.1.28	(註二)	(註三)	7,636,700	7,635,600	1,100	-	1,100			
九十四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4.1.28	(註二)	(註三)	2,363,300	2,363,200	100	-	100			
一〇〇年度第四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100.6.29	110.6.29	(註四)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D券
一〇三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3.12.18	113.12.18	(註五)	6,588,808	441,337	6,147,471	-	6,147,471			
合計					\$ 26,588,808	18,439,137	8,149,671	-	8,149,671			

註一：前三年利率4.25%，後二年利率4.5%；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

註二：無到期日。

註三：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493%計息；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

註四：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0.15%計息，自104.3.29起依90天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加碼0.15%計息；每季計息、付息一次。

註五：利率4.5%；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面額為美金200,000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u>329,190</u>	

負債準備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1,347,503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149,273	
保證責任準備		48,392	
融資承諾準備		48,549	
其 他(註)		<u>8,014</u>	
合 計		\$ <u>1,601,731</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 112,071	
商譽攤銷數		618,585	
土地增值稅		120,4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819	
		<u>\$ 851,943</u>	

其他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款項		\$ 1,820,623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存入保證金		1,317,955	
應付稅捐		451,572	
遞延收入		185,449	
存入保證金		24,775	
其 他(註)		274,792	
合 計		<u>\$ 4,075,16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6,947,986	
應收承購帳款利息收入		223,866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存放央行息		24,987	
存、拆放銀行同業息		<u>1,670,953</u>	
小 計		<u>1,695,940</u>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70,384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220,544	
其 他(註)		<u>361,757</u>	
合 計		<u>\$ 10,320,47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利息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款息：			
定期性存款息		\$ 3,501,047	
活期性存款息		<u>1,237,745</u>	
小 計		<u>4,738,792</u>	
銀行同業存拆放息		1,189,680	
金融債券息		308,847	
其 他(註)		<u>26,851</u>	
合 計		<u>\$ 6,264,170</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手續費收入：			
放款手續費收入		\$ 190,142	
代理手續費收入		5,004	
保險佣金收入		1,930,236	
匯費及跨行手續費收入		103,990	
保證、進出口業務及承兌匯票手續費收入		64,983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38,241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214,066	
承購帳款手續費收入		9,042	
承銷手續費收入		194,825	
其 他(註)		<u>232,828</u>	
小 計		<u>5,083,357</u>	
手續費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53,143	
代理費用		131,791	
保管手續費費用		127,147	
其 他(註)		<u>196,489</u>	
小 計		<u>608,570</u>	
合 計		<u>\$ 4,474,78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處分損益：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4,585	
公司債		2,799	
金融債		<u>427</u>	
小 計		<u>7,811</u>	
衍生金融工具		<u>536,753</u>	
合 計		<u>544,564</u>	
評價損益：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906	
公司債		<u>89</u>	
小 計		<u>995</u>	
衍生金融工具		<u>2,682,661</u>	
合 計		<u>2,683,656</u>	
利息收入		<u>51,840</u>	
總 計		<u><u>\$ 3,280,060</u></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股利收入—股權投資	\$ 16,435	
處分利益—債票券投資	11,618	
合 計	<u>\$ 28,053</u>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支援服務收入	\$ 3,180	
租金收入	6,280	
避險交易淨利益	2,269	
其 他(註)	<u>(10,002)</u>	
合 計	<u>\$ 1,72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減損損失－不動產及設備		\$ 122,845	
減損損失－其他		2,5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迴轉利益		(1,017)	
合 計		<u>\$ 124,377</u>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呆帳費用提存		\$ 693,032	
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4,645	
融資承諾準備迴轉		(77,180)	
其他準備迴轉		(447)	
合 計		<u>\$ 630,050</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員工福利 費 用	其他業務及 管理費用	合 計	備 註
薪資費用	\$ 4,383,472	\$ -	\$ 4,383,472	
員工保險費用	305,388	-	305,388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61,765	-	161,765	
確定福利計畫	76,599	-	76,599	
董事酬金	-	8,250	8,250	
其 他(註一)	<u>270,630</u>	<u>-</u>	<u>270,630</u>	
合 計	<u>\$ 5,197,854</u>	<u>\$ 8,250</u>	<u>\$ 5,206,104</u>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

-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3,183人及3,276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7人。
- 2.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636千元（「上表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380千元（「上表薪資費用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83,527	
辦公設備		1,775	
租賃權益改良		26,488	
其他設備		<u>54,426</u>	
小 計		166,216	
攤銷費用		<u>6,506</u>	
合 計		<u>\$ 172,722</u>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租金支出		\$ 404,457	
廣 告 費		278,416	
稅 捐		625,101	
營運諮詢服務費		961,341	
顧問技術服務費		485,519	
電腦資訊相關管理費		411,926	
董事酬金		8,250	
其 他(註)		<u>1,372,916</u>	
合 計		<u>\$ 4,547,92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27
二、目 錄	128
三、資產負債表	129
四、綜合損益表	130
五、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一)證券部門沿革	13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13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7～13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8～141
(七)關係人交易	141
(八)質押之資產	141～1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4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42
(十二)其 他	14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4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43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43
4.大陸投資資訊	143
5.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	143
六、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144～14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一))	\$ 8,535,034	10	8,968,573	11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63,590,995	73	-	-
113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1,937,067	2	-	-
1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六(四))	-	-	78,164,425	85
11401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五)及(十))	11,391,937	13	3,118,000	3
114130 應收款項(附註六(六)及(八))	1,321,879	2	909,336	1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195,146	-	167,173	-
流動資產合計	<u>86,972,058</u>	<u>100</u>	<u>91,327,507</u>	<u>100</u>
非流動資產：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八)	50,300	-	50,300	-
15500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六(八)、(十)及八)	352,112	-	358,02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2,412</u>	<u>-</u>	<u>408,325</u>	<u>-</u>
資產總計	<u>\$ 87,374,470</u>	<u>100</u>	<u>91,735,83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130 應付款項(附註六(九)及七)	\$ 364,925	-	8,036	-
流動負債合計	<u>364,925</u>	<u>-</u>	<u>8,036</u>	<u>-</u>
229110 內部往來	<u>84,425,697</u>	<u>97</u>	<u>89,064,808</u>	<u>97</u>
負債合計	<u>84,790,622</u>	<u>97</u>	<u>89,072,844</u>	<u>97</u>
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2,000,000	2	2,000,000	2
304040 未分配盈餘	568,141	1	594,506	1
305000 其他權益	15,707	-	68,482	-
權益合計	<u>2,583,848</u>	<u>3</u>	<u>2,662,988</u>	<u>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7,374,470</u>	<u>100</u>	<u>91,735,832</u>	<u>100</u>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林遠棟

會計主管：張嵐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 444	-	-	-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194,825	32	134,286	21
411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附註六(一)及七)	19,143	3	67,332	11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一))	385,715	65	405,695	65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附註六(一))	995	-	17,588	3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附註七)	60	-	-	-
收益合計	<u>601,182</u>	<u>100</u>	<u>624,901</u>	<u>100</u>
費用：				
501000 手續費支出	15	-	8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16,867	3	13,894	2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u>16,159</u>	<u>3</u>	<u>16,493</u>	<u>3</u>
費用合計	<u>33,041</u>	<u>6</u>	<u>30,395</u>	<u>5</u>
本期淨利	<u>568,141</u>	<u>94</u>	<u>594,506</u>	<u>95</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86,703	46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未實現評價損益	(55,937)	(9)	-	-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55,937)</u>	<u>(9)</u>	<u>286,703</u>	<u>4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12,204</u>	<u>85</u>	<u>881,209</u>	<u>141</u>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林遠棟

會計主管：張嵐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證券部門沿革

(一)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在桃園市成立第一家證券經紀營業處，之後陸續於各地成立營業處提供證券經紀業務，並於民國八十二年一月起開辦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民國八十四年八月起開辦櫃檯買賣經紀業務。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九日終止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期貨交易輔助人證券業務項目及裁撤證券分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經核准經營承銷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業務。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證券部門及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開始營業；本公司證券部門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日經核准辦理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二)目前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
- 2.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各種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
- 3.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 4.承銷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同本公司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證券部門有關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同本公司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係企業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係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須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企業不得無條件延期至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外 幣

本公司證券部門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係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報導日各種外幣項目，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以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證券部門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因此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證券部門將現金及銀行存款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有約束者不得列入此科目。依據金管會認可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編製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投資，如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四)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金融資產係採交易日會計。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金融資產係於本公司證券部門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認列時，並依據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本金

債務工具投資之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B.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買入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買回、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與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本公司證券部門依金管會頒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金額，另就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但主管機關或金融檢查機構要求轉銷者，應即轉銷為呆帳，並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於轉銷呆帳後收回之款項則迴轉已轉銷部分之備抵呆帳。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放款及應收款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比較報導日與原始認列日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作為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基礎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依預期信用損失及參照金管會發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暨相關法令規定，二者孰高者為提存依據。

表外放款承諾及表外財務保證合約，應評估其發生呆帳之可能性，予以酌提保證責任準備或融資承諾準備。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依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價攤銷及採應計基礎提列應收利息，且應認列信用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減損減少金額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其他綜合損益減損調整項目為負數為限。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失、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本公司證券部門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其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直接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證券部門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本公司證券部門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證券部門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證券部門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辨識金融工具是否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應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1資產）；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應按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2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證券部門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證券部門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證券部門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證券部門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證券部門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證券部門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證券部門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證券部門針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斷、前瞻性調整方法，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財務風險資訊。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大多數風險與報酬沒有保留，也無轉讓他人，且本公司證券部門仍擁有控制權，則應依照本公司證券部門的涉入程度，持續認列資產。

(6)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以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證券部門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此類的金融資產應於報導日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價攤銷，應收利息採應計基礎提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本公司證券部門買入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買回、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與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4)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估列備抵呆帳，足以因應可能發生之壞帳損失。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證券部門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內容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中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五)各項保證金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依經營證券業務種類提存營業保證金，並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管理辦法，透過櫃檯買賣中心等殖成交系統交易者，應於參加該系統買賣債券前繳存給付結算準備金；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設置辦法，入會會員應繳納入會自律基金。

(六)收入及費用認列

- 1.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經紀手續費收入：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3.承銷業務收入：於承銷服務提供完成後認列。
- 4.利息收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利息收入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認列；附賣回票券投資利息收入係採應計基礎，依本金、利率及約定賣回日期間計算認列。
- 5.營業費用：證券部門從事營業所需投入之費用，主要區分為員工福利費用及其他營業費用。

(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本期所得稅包括本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本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時，對下述資產價值評估所作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可能產生實際結果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續檢視適用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基本假設，於觀察前述不確定性因素變動時，於變動期間進行調整並予以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中，對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及未來年度財務報導存有風險及可能造成調整之資訊如下：

(一)金融工具之評價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之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分，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由於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國際金融業務尚未辦理相關業務，以下明細均無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金額。

(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公債	\$ 6,975,343	5,704,661
公司債	1,559,691	3,163,920
金融債	-	99,992
合 計	<u>\$ 8,535,034</u>	<u>8,968,573</u>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證券部門營業證券之相關利益(損失)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 <u>7,524</u>	<u>58,271</u>
利息收入	\$ <u>51,840</u>	<u>61,322</u>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u>\$ 995</u>	<u>17,588</u>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7.12.31</u>
政府公債	\$ <u>63,590,995</u>
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 6,39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本公司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該等債券投資，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7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3,161	-	-	-	3,161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4,035)	-	-	-	(34,03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2,957	-	-	-	32,957
期末餘額	<u>\$ 2,083</u>	<u>-</u>	<u>-</u>	<u>-</u>	<u>2,083</u>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7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78,164,425	-	-	-	78,164,425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4,472,972)	-	-	-	(64,472,97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50,900,238	-	-	-	50,900,238
匯兌及其他變動	(1,000,696)	-	-	-	(1,000,696)
期末餘額	<u>\$63,590,995</u>	<u>-</u>	<u>-</u>	<u>-</u>	<u>63,590,995</u>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7.12.31
政府公債	<u>\$ 1,937,067</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6.12.31
政府公債	<u>\$ 78,164,425</u>
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 945</u>

上述投資標的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7.12.31	106.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11,391,937	3,118,000
債券面額	\$ 11,510,000	3,150,000
利率區間	0.40~0.42%	0.33%
最後約定賣回日	108.1.14	107.1.5
賣回金額	\$ 11,393,836	3,118,26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相關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 務報導準 則第9號規 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欄)	依「銀行 資產評估損 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期初餘額	\$ 10	-	-	-	-	10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90)	-	-	-	-	(190)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43	-	-	-	-	243	-
期末餘額	\$ 63	-	-	-	-	63	-

(六)應收款項

	107.12.31	106.12.31
應收利息	\$ 1,006,618	908,873
應收固定收益交割款	315,261	-
其 他	-	463
合 計	\$ 1,321,879	909,336

(七)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給付結算準備金	\$ 40,300	40,300
營業保證金	10,000	10,000
合 計	\$ 50,300	50,300

係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管理規則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管理辦法提存之結算準備金及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設置辦法提存之自律基金等。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其他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受限制資產－債券投資	\$ <u>352,112</u>	<u>358,025</u>

(九)應付款項

	107.12.31	106.12.31
應付固定收益交割款	\$ 364,726	-
應付承銷債券款	-	7,286
其 他	199	750
合 計	\$ <u>364,925</u>	<u>8,036</u>

(十)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07.12.31		106.12.31	
金融商品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附賣回債券投資	\$ 11,391,937	12,169,379	3,118,000	3,181,382
其他金融資產	352,112	352,112	358,025	358,025

2.財務風險資訊

內容請詳本公司財務報告中財務風險資訊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英商渣打銀行("SCB")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聯屬公司
("SCB Hong Kong")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度對SCB Hong Kong收取之交易服務收入為60千元，帳列其他營業收益。

本公司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度對SCB迴轉之交易服務收入為333千元，帳列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付交易服務費用為199千元，帳列應付款項。

八、質押之資產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面 額	
債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假扣押提存擔保	107.12.31	106.12.31
		\$ -	<u>2,900</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相關法令要求之各項保證金而設定質抵押之資產如下：

		面 額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債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	\$ 150,000	150,000
	證券經紀代理買賣外		
	國債券業務保證金	50,000	50,000
	證券承銷業務營業保	50,000	50,000
	證金		
	給付結算準備金	100,000	100,000
		350,000	350,00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營業保證金及給付結		
	算準備金	50,300	50,300
合 計		\$ 400,300	400,300

- (一)假扣押提存擔保係本公司為追索債權而提供法院作為執行假扣押之擔保品。
- (二)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係本公司因信託業務及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 (三)證券經紀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證券部門及本公司所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代理買賣外國債券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
- (四)證券承銷業務營業保證金係本公司證券部門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有價證券承銷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法應提列之證券承銷業務保證金為40,000千元。)
- (五)營業保證金及給付結算準備金係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規提存之營業保證金、繳存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之自律基金及繳存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資訊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無。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無。

(五)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100央債甲9		-	-	\$ 2,100,000	1.25%	2,141,123	101.63	2,134,157	-	
105央債甲5		-	-	1,850,000	0.50%	1,845,335	99.82	1,846,709	-	
100央債甲5		-	-	950,000	1.38%	971,971	101.74	966,497	-	
104央債甲6		-	-	900,000	1.00%	909,433	100.61	905,458	-	
101央債甲5		-	-	800,000	1.25%	815,043	101.83	814,664	-	
其 他(註)		-	-	1,850,000	1.31~2.00%	1,877,445	-	1,867,549	-	
合 計								<u>8,535,034</u>	<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 數	面 值	總 額	帳面價值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105央債甲1		-	-	\$ 5,750,000	5,750,165	(343)	100.00	5,749,822	
103央債甲4		-	-	5,500,000	5,503,237	206	100.06	5,503,443	
103央債甲10		-	-	5,150,000	5,168,002	23	100.35	5,168,025	
98央債甲3		-	-	4,700,000	4,706,024	1,190	100.15	4,707,214	
89央債甲7		-	-	4,250,000	4,501,583	3,166	105.99	4,504,749	
103央債甲15		-	-	4,350,000	4,375,944	300	100.60	4,376,244	
103央債甲9		-	-	3,450,000	3,460,796	6	100.31	3,460,802	
88央債甲3		-	-	3,450,000	3,459,409	(322)	100.26	3,459,087	
103央債甲2		-	-	3,250,000	3,251,295	(239)	100.03	3,251,056	
其 他(註一)		-	-	22,850,000	23,400,109	10,444	-	23,410,553	
合 計						<u>14,431</u>		<u>63,590,995</u>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其中公允價值避險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計2,978,668千元，其被避險項目評價調整數為6,396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累計減損	備註
107央債甲7		-	\$ 1,000,000	\$ 1,000,000		995,092	995,092	
102央債甲10		-	900,000	900,000		941,975	941,975	
			<u>\$ 1,900,000</u>	<u>1,900,000</u>		<u>1,937,067</u>	<u>1,937,067</u>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89央債甲13	\$ 1,000,000	1,000,000
104央債甲5	800,000	800,000
90央債甲2	700,000	700,000
90央債甲2	700,000	700,000
90央債甲2	700,000	700,000
102央債甲10	600,000	600,000
其 他(註)	<u>7,010,000</u>	<u>6,891,937</u>
合 計	<u>\$ 11,510,000</u>	<u>11,391,93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 1,006,618	
應收固定收益交割款		315,261	
合 計		<u>\$ 1,321,879</u>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受限制資產－債券投資		<u>\$ 352,112</u>	

應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固定收益交割款		\$ 364,726	
其 他(註)		199	
合 計		<u>\$ 364,925</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給付結算準備金		\$ 40,300	
營業保證金		10,000	
合 計		<u>\$ 50,300</u>	

經紀手續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買賣外國債券手續費收入		<u>\$ 444</u>	

承銷業務收入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承銷輔導費收入		<u>\$ 194,825</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出售證券收入	出售證券成本	出售證券利益	備 註
自 營				
在營業處所買賣債券	\$ <u>65,371,660</u>	<u>65,352,517</u>	<u>19,143</u>	

利息收入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券利息收入		\$ 369,383	
附賣回票券投資利息收入		16,256	
其 他(註)		<u>76</u>	
合 計		\$ <u>385,715</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1061

號

會員姓名：
(1) 尹元聖
(2) 王勇勝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三九〇六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八二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46479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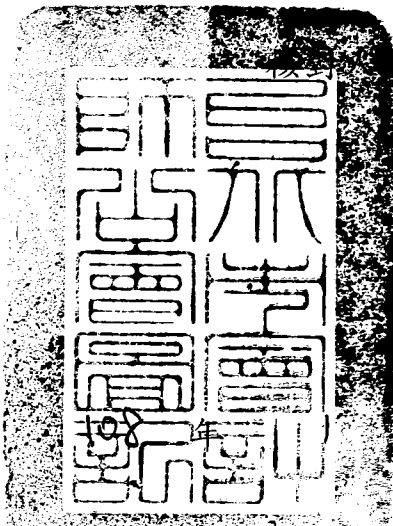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尹元聖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勇勝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月 31 日

裝

訂

線